

西
儒
耳
目
資

刻西儒耳目資序

字韻之學非雕蟲埒也三才
之蘊性命道德之奧禮樂刑
政之原皆繫于此宋司馬君
實有云備萬物之體用者莫
過于字包衆字之形聲者莫

過于韻誠重之矣蒼昊之後
櫛篆代更下逮斌珙翻切益
廣然而字緣義替韻因方別
洎夫四聲八病過為拘礙遂
致經緯不交馴失立韻之元
肆我

太祖高皇帝定鼎之初，輒先稽古考文，詔詞臣輩諧音比類，訂訛補偏，刊集洪武正韻一書，頒布天下，盡洗江左之夙白，丕定中原之正標。于是千載陋習，一朝頓改。太史景

濂氏詳哉乎其言之矣余山
居却掃課兒之外了無他事
間取正韻一莊誦之未嘗不
仰頌

聖明之創著節宣攷定為不
刊也第所論成文協音不假

勉强彙東西南北之同調剽
疾遲重之異總不出反切二
法已耳夫謂七音可定攝乎
舉攝而竄焉者且柰何謂五
聲可為宮乎舉宮而淆焉者
且柰何竊意子之弗應毋乃

母之未真顧安所得元音之
母而與之直通夫自然之韻
一日友人良甫王子手一編
過余而言曰此新訂西儒耳
目資也蓋泰西金四表先生
所著其學淵而邃博大而

要僅：以二十五字母衍而成文叶韻直截簡易絕無一毫勉強拘礙之弊立總立全分經分緯才一縱橫交羅而萬字萬韻無不悉備于其中也者倘先生所索元音之母

天地自然之元韻非與余覽
之而卒業焉種：奧義果如
良甫所言且多發前人之所
未發補諸家之所未補至于
聞音察母檢畫知音之法開
卷便得其韻其字恐從來無

此竒捷矧其書一遵洪武正
韻尤可以昭同文之化可以
采萬國之風可以破多方拗
澁附會之誤其裨益我字韻
之學豈淺鮮哉如曰此雕蟲
藝耳而薄視之則嚮者君實

景濂兩先生之推本抑何其
遠且大耶爰命兒輩校而梓
之以廣其傳

告

天啓六年丙寅夏五月癸亥
日

谷口病夫張問達序

西儒耳目資叙

蓋余讀西儒耳目資而深有感于危義氏畫前之易所以為文字祖也夫自龍馬初呈點畫無義聲者不傳危義氏獨取一渾沌太極而中分之

為二儀摩盪之為象卦引伸
觸類而為六十四為四千三
百九十六陰陽錯綜生有承
乘比應尚焉時物變化行為
使天六書不重書契不徒取
為古之聰明于重文單折中

相切而響傳相以而豕出奇
偶之外無邊倚目重之外字
損益文字之禘裕雖至今不
裒可矣無何而藜帝之後渾
沌剖而竅喙爭鳴枝點呈畫
分聲附韻如休文之拘而不

通賦琤之衍而近穢等韻之
全砂未檢樊然不精何恠乎
豈牙相阮喉舌相詬溷清相
淆即如中國回天下文明之
邦也方言俚語已如螺祕相
以司不可得安望夫刁刁之

齊大塊墮地之孩者為萬國
也夫天下一家也一家之中
善梵侏侏九鼻怪角聽之不
同類將家必以為怪今重門
而八九譯而通以皆絕繳矣
域之人爭自王天下昧之猶

然家之人乃家之人而操云
文字之不相通也思乎哉金
四表先生乃天不極西國人
慕家

明崇文之化梯航九萬里作
賓于五其間閱歷不知幾百

國而觀後凡俗文字之傳國
又者數年有稅駕于邱急以
中國聖賢典籍讀之其義意
之遠不啻河漢而先生一旦
貫通以西學二十五字母釋
其、為可鳴父其、為

尋其 必相生之 始合新

五反如華音平則微分法得
焉不期反而反不期切而切
不能如增減一點畫不澆外
借取一詮釋第舉二十五字
毋終一因重摩過而中國文

字之源西學記載之派果若
於此蓋二十五字母即古極
中系之奇偶句與字相以成
音即奇偶相重而為象也三
字相以即奇偶再重而為卦
四字相以即八卦重而

六十口去字六字在口去

自然透現即六十四卦重爻
變化系天下之能事而為四
手三百九十六卦也按彖首
而子句晰切彖音而韻自諧
清滑甚次中振以黍稷無倫

是訂等韻總釋休文之誤凡
蒼帝造書以邕中篇字之
音一旦省多像貌踴躍而出
東從系國音韻類圖中一
括至二十有字母所處之次
及雁喉舌吟都可為之志

已得吾品游乘出社清云

可天地皆煉者古宜改在以此
際始公謂危華之易舊文字
之祖而先生是書即稱危華
稱字學之宗子可也西傳之
張云手乘難始此從先生之

緒餘身先生學本事天與吾
儒知天畏天在帝在者之旨
與二同至傷八中國或三十
年矣名利婚宦多一切無染
獨嗜學窮理不知老之將至
所刻實象疇人天間表度諸

書莫不者。彈無劫而此特先
生以獨翔。宋稱美。顏字成天
為百粟。鬼乃在矣。說者謂洩
天之靈。鬼神似忘。余公謂之
且全靈人。為至覺。之。通靈覺
靈靈自悟。人天。之。洽。忘。于。何

有庖羲氏之作易震靈蛇弓
壽偶亡恙而渾沌因不擊也
逮若帝纒渾沌而怒解之天
兩鬼泣一若若于接髻而失
庖羲之祖意然乃今于先生
二十五字每因重摩盪快有

會為偽所謂準唐藝之一圖
補蒼帝七竅者非耶昔我

高皇帝定鼎之初即取音韻

百家命諸儒臣翻校董正以

昭同文著為洪武正韻精校

典要洵足踴轍前代然時俗

展極耳可致證者一代之章
程一成之跡說至于今日職
方九譯莫不猷環豕

明誠為國文字之宗國哉異
日者天祿石渠采先生是書
而更為之表章即命之為集

國身自資也夫謹曰不可至
尚讓之知言君子尚

天啓丙寅歲春月之吉笑中
汪易良甫王徵撰

池易采陰書

西儒耳目資序

字學子有之曰邊傍曰音韻曰訓詁吾儒
終身泅沒於中者西儒如吾國良小學師
了然于心于手于口豈以楊子雲自域東西
庠天學候身以事

天人學格物以窮理字學乃文學之一為
天人學之基礎休文以四聲求之不得也
音信了家以三十六母求之不得也鄭玄

際此一人之合求之不得也先嘗謂吾儒
字學知何然少古少自然出當然少古自
然古自然不知所以然西儒自利先生入
中華自辨人一切學問無不欲人直窮
原、本而又不能不容不僕弗止言漢文字
之次又豈不立言漢文字之此信十年前吾
師劉鹿徐古史諒亦曰秦果系業問學之
窮因循歲月茫、茫以深悔當日之易生

言也。四表金先生利先生之後進哲人。妻
乞尚有典刑。教誨至晉朝。夕論道。何及
字學。九利。燕皮層。看。意。隱。夏。注。血。之。覺
見。遠。因。誨。為。書。凡。之。易。秘。此。成。之。聖。人。在
上下生。若。顏。

天啓文明。乃有先生。為女。深。通。人。各。出。油。意。
以。紀。郎。問。於。以。會。中。西。之。同。扶。天。人。之。秘。矣。
必。郊。麟。此。風。始。為。

趙相奎美奉他部論字
官祭具河

卷中

天啓五年元日
洛河後學韓雲書於明且
齋

西儒耳目資釋疑

西儒耳目資將梓敬一張子走書謂余曰西儒他所著書種種名理悉皆發此中從來所未發故一書出而人競購業已膾炙人口其必傳于世可無疑矣今茲耳目資或總不能越我音韻已傳諸書之範圍卽間出巧法想皆此中所已備者君獨何嗜之偏而必欲授之梓余復之曰名理如淵正滙字學之海學海不澄名理奚自而流西儒殫竭心力急急成此書者政欲資之徧閱此中文字可爲後來翻譯西學義理之淵海耳況此中世代相傳音韻諸編種類雖多都從一路所出細勘厥路路多有差但差之或近或遠焉爾今西儒耳目資一書獨闢直捷之路不亡心亡心

絕無一毫之差。其中種種名理，相逼而出，若海鏡爭奇，鮮新可味。細相較勘，西儒創發此中嚮來所未有者，蓋至五十餘款之多。觀者肯一細心理會，自見良工苦心，應不疑余有偏嗜矣。爰爲之款列耳目資內，創發此中所未有者，一一如左，不第用釋敬一之疑，并以釋後來凡讀此書者之疑云。

計此書創定中原前此所未傳者，款列千後。

一創定萬國音韻活圖止半葉耳，輒能包括萬國語音。

一創定元音五聲，又以元音配會，生萬音萬韻。

一創定音中，有自鳴，有同鳴。

一創定同鳴爲父，自鳴爲母，父母相合，共生字子。

一 創定中原所用萬字之音。有單。有雙。有三。有四。有五。不能再多。

一 創定音韻。卽中原所不用者。此書亦能備傳。

一 創定中原音韻活圖。三圖之中。我音一一畢具。

一 創定音韻經緯總局。輒能包括總音總韻。

一 創定總音總韻。雖中原所用有音而無字者。西號俱能書之。

一 創定總母五十之攝。欲增不能減。亦不得。

一 創定總母次第。首元母。二子母。三孫母。四曾孫母。恰合五十之數。

一 創定總音總韻。卽無字者。但係此中所用之音。皆在總局之內。

一創定音韻經緯全局。又將總局之音。每一開五。五五。縱成雙平三仄。及甚次中之別。

一創定同鳴字父。有能輕而能重者。有能輕而不能重者。有能重而不能輕者。

一創定輕重在字父。而不在母。平仄清濁甚次中。在字母。而不在父。

一創定總全二局。如勾股者。父成在旁。母成在上。父橫母縱。相會交羅之處。明生字子之音。

一創定父橫母縱。相會交羅之法。雖遇無字空方。能知其音在此。

一創定排字之法。橫行俱屬同父。縱行俱屬同母。

一創定無字母音。無字子音。每每聲各有五。

一創定雙平清濁之音。或母。或子。另排。不致雜亂。

一創定甚次中。三音之字。或母。或子。亦另排之。不致雜亂。

一創定字子。原宜有父。不獨有母。

一創定字。以自鳴爲首者。無不爲母。字以同鳴爲首者。無不爲子。

一創定字音。所響于字子之末者。常爲字子之母。

一創定切字子。法。四品。

一創定切字母。法。四品。

一創定字父。俱不容切。字子。俱無不容切者。字母有容切。有不容切者。且分誰容。誰不容焉。

一創定切法。雖立四品。究竟終成一品。

一創定切法。以父爲首。以母爲末。

一創定切法。誰可減。誰不可減。誰減異父之首。誰減異母之末。

一創定切法。以清切清。以濁切濁。不亂雙平不同之聲。

一創定等韻三十六母。不宜稱母。止宜稱父。又能減其所餘。補其所乏。

一創定正沈等三韻。彼餘此乏。條目。

一創定元母。每一生五。餘母皆然。又能知此中所用與所不用之母。而分別之。

一創定母韻不餘不乏。五聲每有五十。數皆平等。

一創定不同之韻。有相通者。另列一類。

一創定相生之母。可見于首。相通之韻。可見于末。
一創定同音者。俱在同切之下。同韻者。俱排同攝。同
母之中。

一創定同父諸字。同母諸字。常用而不移切字。

一創定音韻譜。一聞萬字之音。雖未知其點畫。開卷
則遇其音。

一創定邊正譜。一覽萬字之畫。雖未知音。知意。開卷
則遇其字。

一創定兩小目錄。能改篇海海篇。從意從音之亂。

一創定筭畫之法。不必從意。不必尋門。便得其字。

一創定以音察字。以字察音。兩法互用。流通不滯。

一創定五聲高低之念法。不拘有字無字。皆能分列。

其音不至如等韻借客補位。

一創定萬字直音綱法。能約數萬不同之字。總歸千五有奇之音。

一創定西號數目。但能筭號數者。雖不識字童子。便可尋得其字。

一創定聞音察母之法。但能聆音。雖不識字童子。便知音屬誰母。

一創定西號于各中字之下。字字都屬直音。不但西儒一覽西號。便得中字之音。卽此中學者。少少留心。能認五十字母。卽無不開卷自了然者。

一創定五聲之號。并其次中。三音之號。見號尋字。一不爽絲粟。

一創定西號。凡一字有數音。雜數處者。卽立數號。依號尋音。無不各得其字。

右特撮其崖畧而已。其他妙義。不必一一細贅。總之西儒學以克傲爲第一義。其自以耳目資名書。志謙也。彼原毫不敢有自是自高之念。但名理所迫。不得不爾。余恐此中學者。先自存一傲心。忽焉不加之意。而遽以剪綴我錦爲疑。故不得已。爲之表揭數端。若此。實非西儒所欲鳴也。說者謂。允若是。是書信高矣。美矣。可梓而傳矣。其柰中多西號。我輩不易曉。何。余曰。嘻。君又何甘自遜之。若是耶。夫西儒榜航遠來。學我華言。不數年。問。取能徧曉。此中文義。所通六經史傳。

何啻數萬之字之音。今觀西號自鳴之母。號不過五。同鳴之父。號不過二十。及傳生諸母之攝。統計之。才五十號耳。肯一記憶。一日可熟。視彼習等韻者。三年尚不能熟。卽熟矣。尋音尋字。尚多不得便遇者。誰難誰易。而反甘自遜爲且。余獨非此中人乎。闇愚特甚。一見西號。一二月中。亦盡了了。又況聰明特達之士。高出萬萬者乎。然則人自不欲曉耳。寧患不易曉哉。倘高明君子。虛懷省覽。不惟不以西儒爲標異。而且嘉與之。以贊我文教之大同。異日者。獻之。

聖天子。宗伯群諸儒紳。六爲校訂。頒布海宇。傳之無窮。亦足以彰我。

明千古來同文之盛治也。誰復問中西哉。抑余于
是而尚有願焉。願天假餘閑期與二三同志更
將此書第三邊正一論。就依西儒所訂所排之
序之法。一一檢韻會小補所註音義。大書其字
而細釋之。第務摘其切要。刪其繁蕪。益補續其
所未備。再于大書真字之下。并搜草字隸字篆
字。一同列之。尤爲絕唱。私計此書果成。庶幾可
稱字學之大全矣。大約費貲千金。費工三載。便
可了此。不知何日可能遂此願耳。識以竢之。

了一子王徵謹白

是書也。創作之者四表。金先生贊成之者豫
石。呂銓部景伯。韓孝廉子心。衛文學而冢宰

誠字張先生與其季子敬一則所爲捐貲刻
傳之者余小子徵特周旋終其後耳至于一
字一音一點一畫細加校讐而毫不致有差
遺者則金先生之門人鼻卿陳子之功爲最
書作于乙丑年夏月于丙寅年春月告竣因
再識之若此

徵又白

刻西儒耳目資

西儒耳目資者泰西大儒四表金先生所任以資耳目者也書分三譜首譯引次音韻次邊止蓋未觀字之面貌而先聆厥聲音者一審音韻譜則形象立現是為耳目資既觀字之面貌而弗辨其誰何者一稽邊正譜則名姓昭然是為目資而譯引首譜則以圖例問答闡發音韻邊止之所以然以為耳目之先資者也西儒入我中華能徧閱此中文字而輒洞曉其義意者全資乎此愚也心志昏庸耳目多所窒碍每遇奇書奇字便同陌路之人不相認識即能認識矣而稱謂之間

清濁混淆又復冒甲以乙之名者不少偶得是書而卒業焉不但耳目若為朗豁即心志亦若藉以開發則是書殆真愚之耳目也夫寧獨資之云乎哉因再三請之家君捐貲亟刻以傳刻成教識之若以

關中涇邑後學張鍾芳撰

母 元 字

午

阿

衣

頤

譯引首譜

石
黑

濁

譯引首譜目錄

本譜小序

張第三

萬國音韻活圖

第四

萬國音韻活圖說

第四

中原音韻活圖

第六

中原音韻活圖說

第七

音韻經緯總局

第八

音韻經緯總局說

第三

音韻經緯全局

第六

音韻經緯全局說

第九

列音韻譜問答

第十

切字子四品法圖

第六

字母四品法圖

第_九充

等韻三十六母兌攷

第_九充

三韻兌攷

第_七充

三韻兌攷問答

第_五充

元母生生總圖

第_九充

五十總母誰生誰目錄

第_六充

五十總母相通之韻目錄

第_七充

三韻母字於西號相兌攷

第_八充

列邊正諳問答

第_九充

五音篇海目錄

第_五百

正韻海篇目錄

第_七百

韻會小補字母目錄

第_九百

目錄終

自序

人具靈才以理爲本理靜屬性理動生意意生於內而未表於外者必不能通於外但人心好通不忍自圍於內則其表於外之法必巧以近用言以遠用字言擊耳鼓字照目鏡總出內意於我外或響或現進通於他人之內矣惟內意於人有大同小異外表於人有大異小同何也內意根於本理之自然故大同一外表根於人定之偶然故大異設以自天者喻之理如日內意如照言字如晷之類日體一也日照亦一也惟各表所指之晷其法不一矣是以天下之言字大都無不異而音韻之總籟無不通者此理之本然內意之當然在余西庠天人二學中今不具論惟是

言字之所以然乃文學之一旅人童而習之不敢以
知爲不知又豈敢強不知以爲知幸至中華朝夕講
求欲以言字通相同之理但初聞新言耳鼓則不聰
觀新字目鏡則不明恐不能觸理動之內意欲救聾
瞽舍此藥法其道無由故表之曰耳目資也然亦迷
而不作敝會利西秦郭仰風龐順陽實始之愚竊比
於我老朋而已或曰旅人聾瞽用此藥法則救其病
可也乃我矚本國之言耳未嘗不聰覽本國之字目
未嘗不明奚必用此藥法爲余曰此非愚意也蓋景
伯韓君之固請曰藥法能救汝聾汝瞽必不能害我
聰我明矧肩聾而自爲聰眞瞽而自爲明重其聾瞽
之辭也今先生字學實千古所未發若拒而不納乃

眞鑿鑿矣景伯之言如此余未敢以爲然亦不敢不
欽其謙焉况此書原以供旅人鑿鑿之用耳大方之
家雖無所用之第鑿之無疾者時蓄鑿書恐亦未足
爲累也輒忘鑿鑿五閱月始成此書書分二譜首字
總一萬四千有奇點畫聲律一稟正韻見

昭代同文之治旅人聊述其便於我初學者云爾
天啓丙寅孟春望日

泰西耶蘇會士金尼閣撰

西儒耳目資

譯引首譜

泰西金尼閣撰述

晉絳韓雲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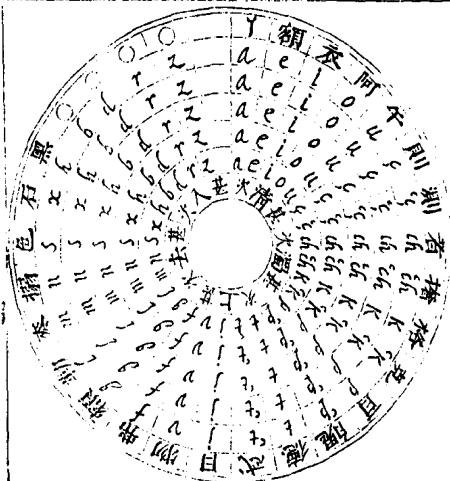
秦涇王徵校梓

本譜小序

譯者資耳。引者資目。俱先傳行。用救不聰不明之癖。旅人聾聵。故此作首。首譜有二。圖局。問答。圖局照現。目鏡。問答擊響耳鼓。故表之曰譯引首譜。先目後耳。何學法有序。目必先明。耳後易聰。故也。圖有二。首圖。萬國音韻元泉。末圖中華音韻宗派。元泉音韻之所。以然。宗派音韻之本然。首末兩圖。俱活。西號相配。相

會音韻生生之指掌也。每圖各有專說。局亦有二。首局爲總。末局爲全。每局音韻有父有母之字。經緯相羅。處生字子。則萬音萬韻。中華所用盡矣。其形如奕之盤。故曰局。其曰總曰全。何總者未分輕重平仄。其次全則一一細分之也。圖局之後。有問答二段。蓋中士問考旅人之意。首段講音韻耳資之理。末段講邊正目資之理。其用各有專說。一覽易明。問答之後。另排切法四品之圖。以盡切法。四品圖後。續編正沈等三韻。兌攷。既覽兌攷。則旅人五十字母。不少不多之故自明。總之音韻邊正二論。可爲耳目藥袋。此譜乃其方書耳。方書故不得不譜之首。

萬國音韻活圖



萬國音韻活圖說

萬國音韻活圖者。人籟也。包括萬音。而不出其範圍。蓋人籟如籥。其吹于人口者。總計之。二十有九。如孔。所調元音。俱不同響。西國有號以爲字。其號相對相會。實生萬音。而不止一國之音已也。本圖共作五圈。每圈有二十九元音之號。其五在首者。自鳴。Y a 額 e 衣 i 阿 o 午 u 是也。同鳴則 c 測 c 者。如 捲 五 格 K 克 k 百 p 鬼 p 德 t 忒 t 日 j 物 v 弗 f 勃 b 勒 l 麥 m 擗 n 色 s 石 x 黑 h 隨之。自一至十。一輕一重。十以後有九者。爲輕。惟尾者爲重。中華所用之元音止此。再有四號。在每圈一週之末。他國用中華不用。二十九號之後。再空一方。聽用。此五圈。欲會之以

成萬音。故宜活動。以便參對。五圈之內。另有一圈。五聲所備。中各有甚有次。惟外一圈不動。餘圈動而從之。假如欲成一字之音。衣_ī。取內第五圈之衣_ī字。對內圈之清平。其第四第三第二第一在外之圈。俱以空方對之。則衣_ī一字之音成矣。欲成二字之音。魚_ū字。推第四之空方。而以第四之平_ū加之。但魚字濁平。其自內有號。二圈併外空方。三圈移對濁平。則魚_ū之音成矣。欲成三字之音。月_ü字。推第三圈空方。以第三之額_ē加之。但月_ü入聲。亦如上對之。則月_ü之音成矣。欲成四字之音。遠_{üèn}字。推第四圈之空方。以第四之擗_ü加之。但遠_{üèn}上聲。亦如上以對之。則遠_{üèn}字成矣。欲成五字之音。倦_{kinèn}字。以第五圈

之空方推之。加以第五圈之格。但倦kiu字去聲。亦如
如上對之。則倦kiu字成矣。他字每每如此。且不但有
字之音寓于中。凡萬國俚語。即所不用者。按圖對之。
無不于此會歸焉。但熟西字之號。嚙手指之不難矣。
若欲知元音相配相生之數。則用乘法算之。假如一
二相乘生二。如陰陽相配。一曰陰陽。一曰陽陰。二三
相乘生六。四六相乘生二十四。五二十四相乘。生一
百二十。每數所生相乘之法。倣此。至二十五字。中華
所用。相乘之數。如下能出于筆。未能出于口者。一五
四八六二一〇〇四三三三〇八九五九八四〇〇
〇〇〇〇上數字字俱單。尚未倍之。若倍之。如隘ai
內重衣i。男nán內重掬ju。忙máng內重麥m等類之字。

層累無數之數。然此數愈大。雖算不過其法。猶能出筆。但無數之數無名。則愈不能出口也。萬國之人。于其大全之中。偶然各取所中各意。乃各國所用。而偶然定之。則各國相通之言語備之。然上數有同鳴相配。而不協。自鳴之聲。人籟必不能吹之何也。同鳴一不能鳴。二三尤不能鳴。故中華愛易鳴之字。不用同鳴相連之難。若先後有一自鳴。而同鳴多少不等者。他國未絕其用。因未知平仄清濁其次之別。懼同音相亂。故此總圖之圈。止有五。中華所用之音。不過于五。他國或有六。七。至二十多者。圈則可遞加。本圖亦未始不包羅之也。圖之有西號者。其理如此。西號在五圈之內。中字在上圈極大之外。

中原音韻圖



中原音韻活圖說

掘金于礦者。勢不能遽捨土沙。然須陶之汰之。方獲有用之寶。此中原音韻活圖。繼萬國音韻活圖而設也。蓋首圖如礦之初掘。轉會元音之號。就中無用之音韻如土沙。然實含有用之音韻。若金之在礦內也。者。是無用之渣。與有用之寶。挾之俱來。其何能一掘棄之。況萬國之人。各以本國所用音韻爲寶。愚曉數國談論。各有本文之趣。各自可寶。烏能遽捨。今幸至中華。得聞大雅音韻之言。獨以中原音韻爲寶。他國之音。姑可土沙置之矣。爰定中原音韻活圖。圖凡三圈。外圈大者。分方五十。五十者。字母圈也。上是中字。下是西號。母共五十字。中有元母。子母。孫母。曾孫母。

之別。中次圈。分方二十。二十者。字父圈也。上是中字。下是西號。父共二十。中有輕重之別。內小圈分方。惟五。五者。五聲。雙平清濁三仄上去入也。上是中字。下是西號。蓋雖西土。未知平仄之妙。今旅人定有五號。可以分之。每聲左右另有甚次。甚次之中不必寫。以中爲號是也。外一圈不動。內二圈宜活動。便用父對母。以生字子之音。父母既對。又對內小圈。平仄甚次之號。則字子之音韻定矣。假如格父第六。移對英母之第十六。再以內小圈。清平之方對之。則得經字。如欲得相字。卽移色父對外圈。央母再對內圈。清平之方。則得之矣。萬音萬字總做此。

字 橫行同俱同父

縱行同俱同

母

音韻經
緯總局

同字表同音

子韻同表字同

○同鳴字父

一自一
音 Y 土
a

二鳴二
音 額 土
e

三字三
衣 i

四元四
阿 o

五母五
午 u

cu	粗	co	左	ci	祭	ce	則	ca	雜	c	
chu	主	cho	竹	chi	知	che	者	cha	察	ch	
ku	古	ko	歌	ki	已	ke	格	ka	雜	k	
pu	布	po	波	pi	備	pe	百	pa	巴	p	日
tu	都	to	歟	ti	地	te	德	ta	大	t	德
ju	儒	jo	肉	ji	衣	je	日	ja	雜	j	日
vu	無	vo	阿物	vi	未	ve	物	va	雜	v	物
fu	父	fo	福	fi	非	fe	佛	fa	法	f	弗
gu	梧	go	我	gi	衣	ge	額	ga	雜	g	額
lu	路	lo	六	li	理	le	勒	la	蠟	l	勒
mu	母	mo	木	mi	米	me	麥	ma	馬	m	麥
nu	怒	no	諾	ni	尼	ne	擲	na	納	n	擲
Su	數	so	俗	si	西	se	色	sa	撒	s	色
xcu	書	xo	熟	xi	是	xe	石	xa	沙	x	石
hu	湖	ho	火	hi	喜	he	黑	ha	雜	h	黑

○同鳴字父

六自

一

愛土音

ai

七鳴

二

澳土音

ao

八字

三

盎土音

an

九子

四

安土音

an

十母

五

歐土音

eu

擊引新音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玉碧麥揚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玉碧麥揚色石黑

在齋該拜帶在日外在帶愛相賣奶腮篩害

在齋該拜帶在日外在帶愛相賣奶腮篩害

早朝高包道擾早物早帶教老胃腦掃少好

早朝高包道擾早物早帶教老胃腦掃少好

藏長岡邦當讓忘方昂浪忙囊喪傷杭

藏長岡邦當讓忘方昂浪忙囊喪傷杭

暫棧干板單暫萬飯安瀾蠻男三山寒

暫棧干板單暫萬飯安瀾蠻男三山寒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走州溝褒豆柔走物浮偶陋某孺叟首後

○同鳴字父

土自六

音硬土
em

土鳴

七

音恩土
en

二

土字

八

鴉

la

土子九葉

ie

土母十藥

io

gio	雀	cie	節	cia	鴉	con	臻	cem	會	g	則
chio	藥	hie	葉	chia	鴉	chen	戰	chen	偵	ch	者
Kio	脚	Kie	及	Kia	家	Ken	根	Kem	庚	K	格
pio	藥	pie	筆	pia	鴉	pen	藥	pen	崩	P	百
tio	藥	tie	鐵	tia	鴉	ten	藥	tom	登	t	德
jio	藥	jie	日	jia	鴉	jon	然	jem	仍	j	日
vio	藥物	vie	藥物	via	鴉	ven	文	zem	會	v	物
fio	藥	fie	藥	fia	鴉	fon	臻	fom	會	f	弗
gio	藥	gie	藥	gia	鴉	gon	恩	gem	硬	g	額
lio	峇	lie	立	lia	鴉	len	臻	len	冷	l	勒
mio	藥	mic	滅	mia	鴉	men	臻	men	猛	m	麥
nio	雲	nie	溺	nia	鴉	nen	臻	nom	能	n	孺
Sio	削	Sie	謝	Sia	鴉	Son	森	Som	生	s	色
xio	藥	xie	藥	xia	鴉	xen	善	xem	石	x	
hio	學	hie	協	hia	下	hon	狠	hom	衡	h	

○同鳴字父

夫自士魚 ɿ

七鳴 三應 im

六字 十三音 in

九子 古阿 oa

千母 五阿 oe

則者 格 百 德 日 物 弗 額 勒 麥 擲 色 石 黑

聚魚者 居 百 德 日 物 弗 額 驢 麥 女 鬚 魚 石 虛

淨征 經 兵 丁 應 日 應 物 應 弗 應 額 靈 明 寧 星 勝 刑

進真 巾 賓 音 德 人 音 物 音 弗 音 額 隣 民 紉 心 身 欣

化則 化者 化格 化百 化德 化日 化物 化弗 化額 化勒 化麥 化擲 化色 化刷 化

則者 格 百 德 日 物 弗 額 勒 麥 擲 色 石 黑

感則 感者 感格 感百 感德 感日 感物 感弗 感額 感勒 感麥 感擲 感色 感石 感黑

○同鳴字父

主自去瓦 ua

主鳴 七五 uc

主 二 十六尾 ui

主子十九屋 uo

主母 二十而 ul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同鳴字父

字二
主翁
um

子
主
切無
un

自
一
切無
eao

三
二
切無
eam

孫
三
隘
lai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宗中功瑋董菝物風額龍蒙濃松春紅

尊諄尊格尊百尊鈍閏尊物尊弗尊額尊論尊麥尊嫩孫順尊黑

尊諄尊格尊百尊鈍閏尊物尊弗尊額尊論尊麥尊嫩孫順尊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三
一
音

則者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同鳴字父

望自 古 阿
uam uen uen uen uen

望三 嗚 圭 阿
uen uen uen uen uen

望字 夫 歪
uai uai uai uai uai

望孫 七 威
uei uei uei uei uei

望母 大 玉
uam uam uam uam uam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同鳴字父

巽自 九彎 wan

巽三鳴 辛五 uem

巽字 主溫 uen

巽母 主碗 uon

辛 一遠 uen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榻色石

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榻色石

巽則 巽者 關 巽百 巽德 巽日 巽物 巽弗 巽額 巽勒 巽麥 巽榻 巽色 巽石

溫則 轉 滾 本 德 軟 物 分 額 勒 門 榻 色 石 黑

鑽 碗 者 官 般 端 腕 日 碗 物 碗 額 亂 蒲 媛 筭 碗 石 換

全 遠者 倦 遠百 遠德 遠日 遠物 遠弗 遠額 遠 遠麥 遠榻 旋 遠石 玄

巽 有 普 總 局 三

音韻經緯總局說

學文力有餘之逸也。文學逸者。賭字如碁。故音韻經緯之列。不厭稱局。局有二。一曰總。如象棋則希。一曰全。如圍棋則密。總者密局之象。全者希局之圍。蓋每音每韻之總。拆開則爲每音每韻之全。如花蓓蕾初函。綻開則爲葢瓣之盛。假如以音母第十三。總局之中未開。而獨一也。全局之中既開。則有五馬。清鴉。濁衙。上雅。去亞。入鴨五者。俱有以音。惟有低昂之別耳。見西號則易明也。蓋五聲之體俱同。但首上如帽。各有不同之號。則韻分矣。萬音萬韻。倣此。中原音韻雖多有音無字者。不必棄也。後聽大用。西號但有音卽有字。故易爲補足云。總全二局。有同有異。今且先賭

總局之象。總局三品之音。曰父。曰母。曰子。其曰音而不曰字者。但求其音。不拘有字與否。故也。父音止有十五。未綻輕重。母止有五十。未綻平仄。甚次。子止有七百五十。父母相乘之數。亦未綻每一之五聲。父子音之數。共計八百十五。此是總局隔方之希。父音西有本號。中原無字。今借似音。如則者格之類。母音有有字者。有無字者。因無字者能發同音同韻之吐。故存之以聽用也。子音無字亦如此。母音不拘總全二局。中原所用。總有四品。以世代名之。爲其相生故也。一品曰一字元母。一字者指西號之單也。元母者能生他母。而他母不能生之。第一品之母有五。不能多之。少之也。夫一字元母雙之。每一生五。總二十有

五。三之。則雙者亦每一生五。總一百二十有五。四之。則三者亦每一生五。總六百二十有五。後倣此。但中原之母。止可層加四字而已。先數之中。中原之所用者。雙字。三字。每品二十有二。四字者。止用一耳。雙者。稱曰子母。向元母曰子。蓋元母實生之也。三字孫母。四字曾孫母。俱倣此。子音不拘總全二局。總有四品。父母俱同一也。父母俱不同二也。同父異母三也。同母異父四也。父母俱同。音韻亦同。則屬同方。父母俱不同。音韻亦不同。則不屬方行之同。同父異母。雖音韻亦不同。但音首同。而獨末不同。則但屬橫行之同。同母異父。韻同而音首不同。則屬縱行之同。假如剛綱二字。父母音韻隔方俱同。剛明二字。父母音韻方

行俱不同。剛高二字。父同母異。俱音首同。餘俱不同。但另有橫行之同。高刀二字。母同父異。故韻縱行俱同。而獨音首不同。父母之同。與不同者。必不可不知。蓋切法四品俱在其中。二局指之。問答詳焉。父母子或音或字。何以辨認。全以西音領之。蓋父音俱同。鳴字。母音之首俱自鳴字。子音之首俱同。鳴字。西號二十。不可不學。定音故也。總局諸音。中原俱實。無其的。字。蓋元音出于未分輕重。平仄清濁。甚次之先。而中字則定于已分輕重。平仄清濁。甚次之後。故未分之總音。中原無的字也。西音則未分者。已有其字。特不立號。惟已分者。各加一號。以別之。庶易足耳。故總局不得。不有西號之音。但總音或全局有字者。姑借五

聲之一。不拘輕重平仄等類之別。其有音而無字者。用切法。用土音以補西號之難。更有母之幾音無字。無切無土音者。不得已獨用西號以補之焉。總全二局。內有音韻畧相似者。其中大有不同。西號分音極細。觀者不必疑也。

母鳴自爲橫上字

從
遇

父
相
生

子

音
韻
經
緯
全
局

旁
從
爲
同
鳴

父
橫
遇
母
相
生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類勒麥擗色石黑

f f ch ch k k p p t t j v f j l m n s x h

○清○ā

嗟

渣差

葩他

麻罕

沙

第濁○â

茶

琶

馬拿

酒

一上○à

詐詫

把打

碼那

嘆

母去○a'

雜擦

八八達闖

蠟味納撒殺

殺

○入○â

察

襪法

蝨

蝨

○清○ē

遮車

奢

第濁○ê

者捨

惹

蛇

二上○e

蔑

捨

母去○e'

格客

舍

○入○ē

宅

拍撒

赤

白拍

德忒

熱

七

勒

陌擗

寒

舌

梳

同鳴字父

則則者搭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黑

○清衣

齊妻知鳴機欺碑披隄捺

非 離糜泥 西詩義

第濁移

齊 馳 奇 皮 題

微肥 離糜泥 時奚

三上依

涕縷止恥已起彼庀底體

尾斐 里米徐徒矢喜

母去易

祭砌致埴記企避譬地替

未費 晉寐詣細侍係

○入

歌軻波坡多佗

校 訶

○清阿

磋

我羅摩儼 荷

第濁

痊 婆 駝

我邏麼娜鎖

四上嬰

左璫 哥可播頗朶塚

我邏麼娜鎖 火

母去

佐挫 個課賊破墮拖

伏餓撰磨柰安 賀

○入

族 錯竹 緜 萬渴割 駁 奪 脫 弱 勿 禍 謬 落 林 誦 索 勃 勃

同鳴字父

則測者播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鳥 甚 次 中

租 贖 賁 雌

初 孤 枯 通 爛 都 徐

夫

私 蘇

呼

清 中 次 甚

諸 棍

醜 笑

無 符 吾 盧 模 奴

青

呼

濁 中 次 甚

疵 穉

除

儒

詞

殊

呼

五

上 午 中 次 甚

阻 楚 詛 澁 古 苦 補 會 觀 土

主 杆

汝

死

身

虎

誤 甚 次 中

詐 措 助 憊 顧 庫 布 鋪 度 吐

著 處

茹

泗

恕

互

母 去 中 次 甚

舉 浚

著 處

茹

泗

恕

互

○ 甚 次 中

舉 浚

著 處

茹

泗

恕

互

○ 入 中 次 甚

木 黜

入

恒 術

術

術

同鳴字父

則測者搶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g ch ch k k p t t j v f g l m n s x lv

○清○āi

栽猜齋釵該開

白

哀

顯飾咄

第濁○āi

才柴

牌臺

道來埋能

孩

六上○āi

宰采豸茺改愷擺

逮

霏買乃

灑海

母去○āi

在蔡債瘥蓋徹拜派帶泰

外

愛賴賣耐賽曬害

○入○āi

○清○āo

遭操招超高尻包胞刀叨

塵

騷燒蒿

第濁○āo

曹朝

跑

陶饒

熬勞茅撓

韶豪

七上○āo

早草昭炒縞考飽

講討擾

禊老卯騰嫂少好

母去○āo

漕造照鈔詒獠豹砲道套

與滂貌鬧塵邵號

○入○āo

音韻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勤來揚色石黑

○清○*am*

藏倉章昌岡康邦滂當湯汪方桑商

第濁○*am*

藏當龐唐穰志房昂郎忙蒙常杭

八上○*am*

裝蒼掌敞耽懷榜當儻壤罔紡益朗莽裝額賞頡

母去○*am*

穉帳暢扛抗誘胖備盪讓妄訪坎浪潏儻喪餉吮

○入○*am*

○清○*am*

簪簪訪擾干刊班攀丹灘番安三山慙

第濁○*an*

殘讓壇煩穢關蠻南寒

九上○*an*

皆慘棧產稗坎版販直坦晚反鬧嬾絆襪散汕早

母去○*an*

替榮湛識幹看辦貯且炭萬飯按濫慢難傘訓翰

○入○*an*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f t e h k k b t t j v f g l m n s x h

○清○ cū

鄒籊周拙勾摳瓌秘堯偷

歐

揆收洵

第濁○ ch

愁 酬

衷

頭柔

浮隅婁謀孺

候

十上○ cū

走嗾肘丑苟口培甌斗斟蹂

否喁塿畝穀洩首厚

母去○ cū

奏湊胃臭殼寇

豆透鞣

覆漚陋茂穉激狩後

○入○ cū

○清○ em

曾峰爭櫟更阮崩烹登

生亨

第濁○ em

層 根

彭

謦仍

較萌惺

衡

土上○ em

梗肯廛捧等

冷猛 宥

母去○ em

增削偵瞠磨

棚

噤輦扔

硬稜孟

賍

諄

○入○ em

同鳴字父

則測者擔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搨色石黑

ch kh k p t t j v f g m n s x h

○清○ēn 臻琛莊祐根

恩 森扇

第濁○ōn 岑 禪

然文 蟾痕

士上○ēn 猷展闡 懇

染吻 慘閃狠

母去○ēn 譚襯戰沾良

冉問 滲善恨

○入○ēn

○清○iā 鴉 家伽

第濁 iā

士上 iā 賈

母去 iā 駕豁

○入 iā 鴨 甲恰

轄下開霞鰈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撮色石黑
c, c' ch ck k' k' p' p' t' t' j' v' t' s' l' m' n' s' x' h'

○清○iē

置

第濁俞iē

茄

爹

舌上野iē

姐且

母去夜iē

借越

○人其葉iē
次iē

疾柳切

許孽整擊經錢
吉乞必無的逃

列威嶺扇
深齋通悉

翁協

○清○iō

第濁○iō

舌上○iō

母去○iō

○入其葉iō
次iō

爵鵠

脚殼
菊曲

畧

虐側

些斜寫謝

同鳴字父

則測者搖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勤麥擷色石黑

○清迂

痕趨

居墟

間

袂徐

須

虎

第濁魚

徐

渠

間

袂徐

士上語

沮取

舉齟

旅

女胥

許

母去御

聚娶

據去

慮

女絮

嘯

○人域

焮

萬屈

律

恤

殖

○清英

精清貞稱京卿兵碎釘聽

惺升馨

第濁迎

情

成

繁

平

庭

令明寧錫繩形

七七上影

井請整逞境馨丙頰頰挺

領風潭省

棹

母去應

洋情正道敬慶病聘定聽

弓命寧性勝行

○入

○道

同鳴字父

則測者揜格克百魄德志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黑

○清因

津親真噴巾欽賓續

人

辛申欣

第濁寅

秦陳勤頻

鄰民紉尋展磧

大上引

儘寢軫賑緊稟品

廩敏沈

母去印

燼沁震趁僅菽搗

吝賃信慎覺

○入

花

○清

花

第濁

華

尤上

耍蹀

母去

化

○入

刷滑

卷

四

同鳴字父

則測者撻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黑

f y ch ih k k p t t j d f j l m n s x h

○清○
œ

第濁○
ôc

干上○
oc

母去○
œ

○入○
œ

○清蛙
ua

第濁○
ua

廿上瓦
ua

母去凹
ua

○入
ui

鬚

瓜誇

寡勝

卦勝

刮

物佛

報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撮色石黑

c
f
ch
h
k
k
p
p
t
v
j
v
f
g
[
m
n
s
x
h

○清○*ue*

第濁○*ue*

其上○*ue*

母去○*ue*

○入○*ue*

○清○*ui*

第濁微^u*ui*

其上尾^u*ui*

母去未^u*ui*

○入○*ui*

拙啜國

藝

說

唯催追吹

堆推

雖掾

摧垂

懸綫

雷眉按隨誰

蓄粹捶揣

隊腿藥

累美餒髓水

醉翠喘喙

允媿銳

類昧內遂睡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擗色石黑

f s ch k k p t t j v f g l m n s x h

○清窩 uō

戈科

第濁 ○ uō

苗上嫫 uō

果顆

母去嫫 uō

過課

○入 入 入 入 uō

國 郭 隔

兀

穀 貨 火 禾

○清 ○ uō

第濁 而 uō

莖上爾 uō

母去二 uō

○入 ○ uō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捲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

○清翁 um

宗葱中冲弓空

蓬

東通

風

龍蒙農

蒿春烘

第濁 om

從 蟲

董

同戎

馮

龍蒙農

慵紅

其上翁 im

總 種罷拱孔

董

董統宄

奉

籠蠓癢聾瘻鴻

母去甕 um

綜 仲春育控

凍

凍痛

縫

弄夢饋送

憤

○入 om

尊村諄構

敦

敦嗽

淪

孫

○清 un

存 層

屯

屯潤

淪

純

第濁 un

擄村準蠢

盾

盾腫蠕

淪

損盾

純

母去 un

擄村準蠢

盾

盾腫蠕

淪

損盾

純

母去 un

擄村準蠢

頓

頓鈍潤

淪

論

嫩巽睜

○入 un

擄村準蠢

頓

頓鈍潤

淪

論

嫩巽睜

同鳴字父

則測者播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f f ch ch k k p p t t j v f j l m n s x h

○清 ○ cāo

第濁 ○ cāo

其上 ○ cāo

母去 ○ cāo

○入 ○ cāo

○清 ○ cām

第濁 ○ cām

其上 ○ cām

母去 ○ cām

○入 ○ cām

量兩良

料了聊

同鳴字父

則測者揶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撮色石黑

C
Ch
K
R
P
T
T
J
V
f
g
L
m
n
s
x
h

○清埃 iai

街緒

第濁涯 iai

辛上矮 iai

母去隘 iai

○入○ iai

○清么 iac

第濁堯 iao

卅上杳 lao

母去要 iao

○入○ iao

焦鋏

樵

巢梢

譙峭

交趨標翹貂挑

喬 瓢 條

皎巧表剽蕩窈

叫窳票標吊跳

蕭梢哮

苗 交

眇鳥小稍曉

妙溺肖哨效

解措

介措

駭

避

同鳴字父

見測者捲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來搦色石黑

○清央 iam

將槍

江羌

襄香

第濁陽 iam

詳

強

娘祥降

世上養 iam

獎磳

講疆

想響

母夫漾 iam

匠鎗

絳

釀相向

○入 iam

○清憂 ieu

啾秋

鳩丘彪

丟

脩收休

第濁尤 ieu

會

求

留繆牛囚

世上有 ieu

酒

九糗

柳紐滌首朽

母去宥 ieu

儼

救糗

漸謬袖獸鎮

○入 ieu

同鳴字父

則測者擦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清烟 ien

箋千氈輝堅汧邊偏顛天

先羶軒

第濁顏 ien

前 蟬 乾 便 田

連眠年涎單閒

苗上眼 ien

翦淺展詔東遣扁鵲典腴

釐免媯銑閃憲

母去堰 ien

荐倩戰纏見牽變片電忝

練面廿霰善獻

○入 ien

○清 ien

第濁 ien

莖上 ien

母去 ien

○入 ien

絕

厥闕

劣

雪

血

茄

穉

同鳴字父

則測者稽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泰搦色石黑

f f ch ch k k l l s s t t j v f g l m n s x h

○清雅

第濁融

共上擁

母去用

○入

○清氣

第濁雲

世上隕

母去運

○入

俊

逡

扁穹

窮

問頃

諤

鈞困

群

窘稠

郡

論

淪

胃

雄

詢

响

蕞

荀

巡

筍

訓

峻

同鳴字父

則測者掩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撮色石黑

○清 ○

莊窓

雙荒

第濁 ○

撞

黃

罕上 ○

奘搶

莫恍

母去 ○

壯創

截況

○入 ○

○清 ○

確

第濁 ○

四上 ○

母去 ○

○入 ○

環綫還

oan oan oan oan oan oan oan oan oan oan

同鳴字父

○清○
oēn

第濁○
oēn

三上○
oēn

母去○
oēn

入○
oēn

○清至
uāi

第濁○
uāi

三上○
uāi

母去外
uāi

入○
uāi

異字音

全韻

...

則測者搭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黑

ç
ç
ch
ch
k
k
p
p
t
t
j
v
f
f
l
m
n
s
x
h

媯瓜

悞

怪快

昏混魂昏

同鳴字父

則測者揜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勤交攝色石黑

○清庚 *uei uei*

第濁爲 *uei uei*

四上委 *uei uei*

母去謂 *uei uei*

○入 *uei uei*

○清汪 *uam uam*

第濁王 *uam uam*

望上往 *uam uam*

母去旺 *uam uam*

○入 *uam uam*

歸恢

葵

鬼跬

媿鑿

樁縱光筐

抹狂

笑磳廣侏

愁翹誑曠

霜

慢

添

同鳴字父

則測者捨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黑
f g h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清響 uam

關

第濁頑 uam

癩

哭上盃 uam

母去腕 uam

慣

○入 uam

○清 uam

肱
軀

第濁 uam

望上 uam

礦

母去 uam

○入 uam

畢川音韻

卷四

同鳴字父

則測者擔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黑
c ch chh k kh l ll t t' t' v v f f' f' m n s x h

○清溫 uen

專穿昆坤奔歎

分

第濁 uen

船

盆

喫

氛

門

只上穩 uen

轉舛袞柶本

阮

粉

母去醞 uen

饌釧棍困盆噴

悞

糞

悶

○入 uen

○清剗 uen

鑽攔

官寬般潘端湍

酸

歡

第濁 uen

攢

盤

團

變漫漢

烜

兜上益 uen

蔡

管窾

餅短

卯滿煖算

緩

母去腕 uen

鑽窟

貫半判段象

亂幔煖算

換

○入 uen

同鳴字父

則測者擗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隰

○清宛

鏞 仝

鵠 卷

瑄

臚

第濁元

全

權

學

旋

玄

辛上遠

雋

狷 犬

衛

選

法

母去願

倦 勸

戀

鍊

炫

○人 ○

音韻經緯全局說

音韻之總如種。上古之冬。天下稼之。至文明之春。中華豐地。盛發平仄之苗。則每粒之函。夏吐五聲。真如五穀之穗。然至秋而穡。萬音萬字之堆。則音韻之收。穫已大成矣。今于每堆之中。選取一字之粒。以為棋。

則排列全局本方之位。無字餘方。不虛。蓋音無字者在此如神。滿其位而不占其地。蓋音無字獨屬人耳。而不屬人目。會橫父縱母之對。則響而可測之也。本局已滿。萬音萬韻萬字之類。一一無不圍之。故表之曰全局。全局如總。亦有三品之棋。但彼此有同有異。三品之棋。三品之音也。曰父。曰母。曰子。父音之全較總局多五。而爲二十。輕重拆開故也。蓋父音之品有三。能輕重者。總局之首有五。雙之成十。獨能輕而不能重者。後從有九。能重而不能輕者。末音止一。母音分平仄。平仄分清濁。平仄又分其次中。雙乎三仄。每一母綻開生五。則五十總母。生二百五十五全母。加次在入聲者。另有五。再加次中在第五攝者。另有

十。共計音母二百六十有五。子音以父統開輕重以母拆分平仄甚次中之類。故以父母相乘之數爲記。且五千三百父母子衆音之數。共計五千五百八十五。此是全局隔方之密。母有字者一百零四。子有字者一千四百零三。其餘無字。無字之音不必用西號補之。總局俱有。加上五聲之號是也。況全局亦有之。取本父在傍。取本母在上。先父後母相會。而寫相遇之方是也。四品之母。四品之子。總全二局俱同。不必重出。但求切法之便。止用全局。卽不能有一毫之差。爲輕重平仄等類。俱無不分故也。詳見問答。夫總全二局之列音韻譜指南也。蓋方方有字者。俱可爲全譜之表。全局之表粒也。全譜之列堆也。力有餘逸者。

三局之碁可賭矣。

西儒耳目資問答

問答小序

西方中古有名繪士。繪像一尊。不自以爲是也。懸像鋪牖之外。而于牖內竊聽觀者之議云何。適一業履者。過而觀之。私議曰。像則美好。惜履未當耳。某宜更某宜更。繪士遂更履。如其說。越日。業履者見已如已說。更其履。乃自矜。又復私議曰。是不止履。股亦未甚當也。繪士艱然不悅。曰。夫夫也。知履議履足矣。履外復何言。意蓋責其未學勿教云耳。今旅人獲覩中字之像。輒妄興擬議。設此問答者。詎敢輕蹈業履者之故轍。以取未學勿教之誚乎哉。蓋有故馬嚮者。旅人初適晉。館于景伯韓君明旦齋中。彼時或與此中人

士交談得聞未知難知之音。或展開此中奇書得遇未知難知之字。一開旅人字學音韻之編則能察音察字。隨手可得。不待一一詢之人也。景伯殊甚怪之。曰。吾儕未能。是必有巧法在。幸傳我勿吝。余謂字法信有巧然係西字之號。未習西字。似乎難傳。景伯貪知。固請不已。且疑旅人之有吝也。若是奚敢不承大命哉。顧念旅人先用西號之法傳之誠難。惟因西號漸習中原字學之槩。則又似可會通而易曉也者。于是彼此再三問難。爰爲之次第其說。幾成帙矣。未幾過新安。邂逅豫石呂君。出其帙甚許可。又問多所訂正。今寓關中。良甫王君酷愛其書。必欲壽之。剞劂。輒又互相質證。細加評覈而成此問答之篇。此則旅人

問答之所由作也。觀者幸勿責其點汗中字之像。與業履者同類而共譏之。

列音韻諧問答

中士問曰。先生借同會貴友。不遠數萬里。至止中華。大約中壽人矣。稅駕未幾。卽能通我華言。明我華文。了然于口與手。俾胸中天人之本學。無不可以繙譯。則學我言我字。向使非有最捷之法。其何能是。○西儒答曰。旅人幸至大國。不能遽聆聽人之言。不能遽覽明文之字。恒以聾瞽雙疾爲患。患晚則生巧法。夫巧者雙藥也。一者調聾耳鼓。一者磨瞽目鏡。漸令聾者畧聰。瞽者畧明而已。

問曰。請問藥方云何。○答曰。不聾不瞽。藥方如古董。

爾奚其用。

問曰。肯傳靈藥之方。卽無疾也。蓄之何害。○答曰。諾以君絕才。詢及小學。旅人小器。曷敢終嘿。第前者未敢傳旅人。何能察音所聞。何能察字所觀之法。蓋以名目未定。愚不能講。君未易通也。今耳目畧得其譯。引之資。雖吃雖跛。傳行亦可。但君以問鼓之。愚以答舞之一。相印正。固所願也。

問曰。先生書分三譜。總表耳目資何。○答曰。首譜圖局問答。全爲後來二譜張本。其第二列音韻譜。正以資耳。第三列邊正譜。正以資目。蓋音韻包言。邊正包字。言者可聞。字者可覽。是耳目之資。全在言字之列也。言旣列。則分音韻字旣列。則分邊正。故書雖分爲

三譜總表之爲耳目資也。

問曰：先耳後目者何？○答曰：言字嘗喻之。雖俱內理，外生之孫，內意外生之子，惟言曷也。字第也。蓋內意出于人外，必先於近，則有言而後及於遠，則有字。學者先會言，後習字。言者無所不有，未始厭野人之變。字則未能盡然，獨愛處文人之地，此先後之序也。

問曰：然言字之分，是矣。蓋言有于有字之先，字有于有言之後。字之音韻，言也。言之筆畫，字也。請問音韻言二者相比如何？○答曰：擊耳鼓者，總名曰聲。曰言。曰音。曰韻。四者俱不同德。聲極寬，言極窄。音韻麗聲言之中，寬于言，窄于聲。音韻兩相比勘，韻寬音窄。何以故？萬物之怒，均爲聲。假如風吹曰聲，禽獸之鳴

亦曰聲不止人說之爲聲也。故聲極寬。人聲有意者曰言。故極窄。音韻胥爲人聲。故窄于聲。然亦有音韻而無意者。故兩者恒寬于言。音韻兩相比。則又韻寬音窄。蓋多音同鳴之叶曰韻。故韻寬于音。音窄于韻。假如東風松功之類。總叶曰翁。試呼東風松功之衆音。而翁韻鈎鈎。無不振響于衆音之末矣。韻寬音窄。不燎然乎。四者之寬窄。其大端有如此。今聲之總名。在字學之外。茲不必論。言在訓詁之內。旅人不敢以爲知。獨音韻屬耳資者。可昌言之。

問曰。聲有平仄之四聲。似窄于言者。況音韻乎。今日極寬者何。○答曰。四聲余分有五。後具論之。夫五聲者。實窄于音。于韻。于言。蓋在音韻言之後。但余今所

謂聲。乃總名之聲。未講五聲平仄之窄。故曰寬耳。

問曰。分辨音韻。先生用何法能之。○答曰。敝土字學有定號。以分辨萬音韻之籟。如中華有六書。以分辨萬物之意。若欲通聾人耳資法。先必通西學。分辨音韻之號而後可。

問曰。我字用筆畫。則能分辨萬物之意。獨音韻屬耳而不屬目。豈其能以定號。分辨萬音韻之籟乎。○答曰。中華之字。能象萬物之內意。敝土豈不能以定號。辨萬音韻之籟哉。以外辨內。易也。以外辨外。不充易乎。

問曰。可不可。愚未明。縱以爲可。而可豈遽易學哉。吾儕搢搢終身。尚未窮本國之字。安能以有限歲月。盡

先生之法耶。○答曰。無怖。余言之河漢也。定音韻之號。易于定意之字。不啻什百。中華之字。浩浩瀚瀚。不止幾百幾千幾萬之類也。定音韻之號。極萬國之總類。不過三十。中華所用。尚減其五。以敝土二十五字中。一畫兩畫之小號。辨極細萬音萬韻之類。以是云易。不真易乎。

中士曰。奇哉。奇哉。予始詫先生。殆畧失望。今聽先生。又將失信。西儒笑撫之曰。唯唯。否否。君而若此也。匪久得信。且匪久得望矣。夫人性雜而不純。半靈半蠢。惟靈則上通于神。惟蠢則下通于異類。其內如此。其外亦如此。聲屬外者。又安得不如此耶。請申之。人聲出于不靈。故亦不靈。如病狂而喧。似猪嘶狗嚎。是也。

人音出于靈。故亦靈焉。如能調能切。是也。夫人聲出于不靈。在字學外。姑不論。人音出于靈。因其能調能切。能辨音韻之類。則定夫某號某號而識之。是號者字之所由起也。

問曰。能辨音韻之籟。西方以爲易。而敝國反以爲難。何。○答曰。能以字之筆畫象萬物之意。中華以爲易。敝土又以爲難。何也。彼此狃于所熟。而創聞則駭。試觀啞人聾人。見華字可以定意。初學幼童。見西號可以定音。難均難。易均易者也。

問曰。萬國音韻之籟。其數無數。不止如莊叟所云。吹萬而已。豈能以二三十小字之號。盡而窮之。且我中華之字。儘稱密匝。尚未能盡萬物之象。況西方乎。○

答曰。否否。元音雖少。但相配而行之。或雙焉。或三焉。或四五之多焉。譬諸算法家。其單字僅十。乘除加減。則至于百千萬億之莫可窮詰矣。

問曰。西字指音而不定意。定格如是。曷能以區區之號。而像萬物之意乎。○答曰。元音之號。定音而不定意。此初起之法也。蓋元音出于人籟之自然者。必在於號之先。惟於有號之後。人人用音用號。以定萬物之意。故元音雖少。元音元號配合之會。則極多也。見上萬國音韻活圖說。夫用元音元號之會。以定萬物之意。豈有難哉。不則中華音意俱定者。豈天造地設乎。以人用而相通矣。獨彼此立法。迥乎不侔。蓋幾筆畫之會。中華曰字。幾元音之會。敝土曰言。每音各行。

意馬。

問曰。請講元音。○答曰。元音。人聲之自然也。其號亦曰字。由人意所定。而匪自然。故元音無不同。而號無不異。元音之類有二。一曰自鳴。二曰同鳴。歐邏巴三十多國所定之號俱同。旅人用之。自鳴元音第一之號曰a。中華有此音。散見于他字。但正音無本字。姑借土音y字以當之。自鳴元音第二之號曰e。中華亦有音無字。姑借土音額字以當之。自鳴元音第三之號曰i。貴國有其音。有其字。曰衣等。是也。自鳴元音第四之號曰o。貴國有其音。亦有其字。曰阿等。是也。自鳴元音第五之號曰u。貴國有其音。亦有其字。曰午等。是也。夫元音y a 額 e 衣 i 阿 o 午 u 雖爲

無幾萬國之籟無能跳越之者試舉一字必有元音寓于中如馬麥米木母呼馬有a麥有e米有i木

有o母有u層疊而數無不合符節者
中士曰異哉此法凡我華人夢想實不及此今開所未聞豈非天乎雖未講同鳴之號敢請元音稱自鳴同鳴者何也○答曰開口之際自能烺烺成聲而不能籍他音之助曰自鳴喉舌之間若有他物阨之不能盡吐如口吃者期期之狀曰同鳴夫同鳴者既不能盡以自鳴之音配之或于其先或于其後方能成全聲焉嘗以同鳴元音攷諸中華所用僅僅十五而已問曰自鳴同鳴之音吾儕從來憤憤先生何以爲用之易乎○答曰不必拘拘于平日之知不知而生疑

畏焉。何者。元音不假尋覓。但一縱口間。卽汨汨然。寓于萬音自然之中。譬之人髮。極爲繽紛。若窮人以不知其數。然一櫛沐間。無不在吾掌握中者。

問曰。其然其然。請示同鳴元音之號。○答曰。筆書其號不難。筆書其音。非口口相授。則旅人不能矣。同鳴之號。如則 *f* 者 *ch* 格 *k* 百 *p* 德 *t* 日 *j* 物 *v* 弗 *f* 額 *g* 勒 *l* 麥 *m* 擲 *n* 色 *s* 石 *x* 黑 *h* 必自鳴元音以配之。觀之總局。如則 *f* 以自鳴元音之第一配之。則曰雜 *ca*。以第二配之。則曰則 *ce*。以第三配之。則曰祭 *ci*。以第四配之。則曰左 *co*。以第五配之。則曰粗 *co*。他倣此。但總局不分輕重平仄。其次之類。于後全局。方稱便覽焉。

中士曰。妙哉。元音之籟。天籟也。請譬之人籟如何。○
答曰。自鳴者似人口。能歌不待器象。而音響噪。自
具夫穿雲裂石之致。同鳴如簫管之列。雖節奏不
必。假人聲。嗑之。方能宮商迭奏也。自鳴之籟。萬口共
諧。而同鳴之音。多寡不齊。中華所用。止十有五。敝土
更加其四。其号如 b d r z 之狀。夫四者不但中華
不鳴。亦不能鳴。何也。人口不習。豈能強而出之。茲亦
無容更贅。

問曰。中華所不用同鳴之字。先生曰。止有四。乃首張
篆字有五。何。○答曰。其三。其 k 同德也。西文雙之
今不必重。

問曰。同鳴之音。既不全。遠取異類。能用之乎。○答曰。

同鳴未得自鳴之補則其半聲異類亦有所能吹之如馬用黑_レ蛇用色_レ牛用麥_レ之類吃者啞者在先聖矜不成人亦此意也。

問曰。敝國講音韻有稱母字者是乎。非乎。○答曰。大有可商。旅人未敢直斥焉。

中士曰。先生何多此嫌也。學問如遊五都之市。萬貨畢陳。挾直而買新者。必不謂我藍縷矣。先生何靳土產惠人乎。西儒曰。主臣。主臣。中華字先于音。弗貌音韻之似。故字學家多方翻切。政如暗中摩索。終覺其遠。西字學家。其提綱曰。自鳴元音。萬音之元也。其號卽字。其曰一字者何。Y_レ a 額 e 衣 i 阿 o 午 u 俱係單字。此元母另生他母。系之曰二字子母。蓋亦子亦

音韻言 月行
母也。上係元母之子。下係其子之母。遞而衍之。故三字曰孫母。四字曰曾孫母。中華所用不越此數。然一二三四指西字號而言。

問曰。其生維何。○答曰。五元母單者。每一生五。則雙者。總計二十有五。雙者亦每一生五。則三者總計亦一百二十有五。多者俱如此。假如 *a* 生 *aa* *ae* *ai* *ao* *au* 餘母俱然。但中原所棄之母甚多。假如上母。獨用其三 *ai*。其四 *ao*。餘皆不用。故亦不列。今日音不拘有字否。但有字者易明。如衣 *i* 生魚 *iu* 生月 *iuu* 生遠 *iuon* 衣 *i* 爲一字元母。魚 *iu* 爲二字子母。月 *iuu* 爲三字孫母。遠 *iuon* 爲四字曾孫母。

問曰。元母生他母是矣。但誰生誰。有法而能知之乎。

○答曰。易知也。蓋子孫曾孫母首有 *ya* 元母之一。必是 *ya* 元母之一。生之也。如愛 *ai* 澳 *ao* 益 *am* 安 *an* 四者。皆有 *ya* 在首是也。他母俱然。

問曰。依西號認字。定易矣。但辨誰子。誰母。何法。○答曰。易知也。音之有西號者。其首看有元母五字中之一母也。母首字絕不容同鳴之號。故元母相配。俱亦是母。然不但元母相配稱母。亦有用同鳴而稱母者。如用有麥 *m*。如雲有擗 *n*。如而有勒 *l*。其他同鳴字。中華字母。俱所不用。外邦則用焉。然字母雖用同鳴之三。麥 *m* 擗 *n* 勒 *l*。但止用于末。不用于首。若用于首。爲子不爲母矣。蓋同鳴之號在首。父也。餘號不拘。麥少俱爲母。有父有母。相會。字子自然生矣。

問曰。字母幾何。如等韻既定一百六十韻矣。又定見溪群疑等三十六。曰母音韻他書數多不同。有愛多者。有愛寡者。千燈千照。一人一幟。蒼頡不生。將誰是之。○答曰。字母之數。委有定法。人不知所以然。特以意自相增損耳。中華所用。按之西字中。所用一字有五。二字有二十二。三字亦有二十二。四字有一。總計之。大衍之數五十已耳。

問曰。先生所謂母有五十。不太寡乎。蓋正韻總記七十有六。沈韻衆書有一百零七。等韻一百六十。今五十則愈少矣。豈不愈亂乎哉。○答曰。亂否不在多寡。在中與不中耳。況愛多者。愈多愈亂。夫同韻之母。或二之。如沈韻之東冬。或三之。如等韻之東冬鍾。以此

排列所屬母母之字。同音同韻者。浮散而不定位。則
尋之無法。故正韻愛少。遇雙母多單之。如東冬止作
一東。魚虞止作一魚。等類是也。乃余所定母。五十。俱
總母也。未開平仄清濁。其次中之全。既開平仄。每一
成五。則五十總母。乘之生二百五十。既分其次中之
別。另有十五。總計全母二百六十有五。愛多如等韻
止。有一百六十耳。余不恠。還加一百有五。豈嫌總母
之寡哉。況三韻之總母。正韻止有二十三。沈韻止有
三十。等韻止有三十五。俱未滿。余五十總母之數。卽
三韻之全母。正韻止七十有六。沈韻止一百零七。等
韻止一百六十。亦俱未滿。余二百六十有五全母之
數。誰多誰寡。不較然耶。

問曰。先疑母寡。今又似疑母多。母寡恐緊促音韻之
列。母多又恐鬆散音韻之排。先生初謂愈多愈亂也。
今全母多多如是。寧能不亂。○答曰。余已明言。亂不
在多寡。在中與不中。如射者不在矢有多寡。正在中
的與不中的耳。音韻有同有異。同音同韻之字。俱有
定位。或有母能包定位之中同音韻之字。母必不爲
多。亦必不爲少也。或有同音同韻之字。不屬同母。而
屬其二其三。母必爲多。或有音韻不同之字。混屬之
同母。母必爲少也。本論之末。凡正沈等三韻。兌攷之
中。母韻彼餘此。乏則可知矣。

問曰。三韻之母。彼餘此。乏。一覽三韻。兌攷。已自昭然。
惟初問誰母生誰。誰母之生。已知之矣。所生之誰。則

未知也。請細指之。何如。○答曰。一字元母之丫_レ。生
二字子母有四。第六至九。一字元母之額_レ。生二字
子母有三。第十至十二。一字元母之衣_レ。生二字子
母有六。第十三至十八。一字元母之阿_レ。生二字子
母有二。第十九至二十。一字元母之午_レ。生二字子
母有七。第二十一至二十七。一字元母之丫_レ。不傳
生三字孫母。一字元母之額_レ。傳生三字孫母有二。
第二十八二十九。一字元母之衣_レ。傳生三字孫母
有八。第三十至三十七。一字元母之阿_レ。傳生三字
孫母有五。第三十八至四十二。一字元母之午_レ。傳
生三字孫母有七。第四十三至四十九。一字元母之
丫_レ。額_レ。阿_レ。午_レ。俱不傳生四字曾孫母。惟一宇

元母之衣。傳生四字。曾孫母有一。第五十。此數已定。如鳧鶴之頸。莫能增減也。總局可見。

問曰。先生所謂母。每一生五。今有生不生者。有生而多寡者。何。○答曰。初每一生五。此自然之數。其中有生不生。及生之有多寡。則以中原有用與不用。故耳。非數之本然也。

問曰。有是哉。元母生生之配。愚始詫其言。今而將沉。洵濡首于此中。請先生既定其是。明辨吾非。○答曰。姑遲遲。母不離子。先定其母。卽定其子。母子既定。是必自是。非必自非。余何必復饒舌辨之哉。

問曰。旣如是。先生已定其母。請定其子。○答曰。問母問子。而不問父者。何哉。

中士瞿然曰。異吾所聞。西儒灑然曰。戲耳。無認真作
實實有父有母有子。姑借此欲人之易曉耳。嘗諦審
之。元母如淵泉。淳泓萬頃。取給不匱。敦化之水也。餘
母如大川。泐泐澎湃。一息千里。四瀆之水也。同鳴未
遇自鳴。無名之溪澗耳。浙浙淒淒。嗚嗚咽咽。不能成
聲。迨配自鳴。如匯于長川。而後滔滔汨汨。成夫同音
同韻焉。故同鳴之音。同鳴之號。可稱為父。如衣_レ母
也。則_レ父也。則_レ衣_レ相配。則生祭_レ衣_レ母也。者
_レ父也。者_レ衣_レ相配。則生知_レ如欲生東字。其母
翁_{um}也。其父德_t也。德_t翁_{um}則生東。餘可類推已。
問曰。自鳴一字元母。另有為母之子。如二字子母三
字孫母。四字曾孫母。有母未見其父者何。○答曰。此

又難以例論。蓋元母自能鳴，亦自能生。是以慈而兼嚴之權。同鳴自不能鳴，亦自不能生也。

問曰：自鳴曰母，而不曰父。同鳴曰父，而不曰母。雖屬影語，愚尚逐影而未能悟。○答曰：如嬰兒能笑，能啼，道之能言者，必母也。父有事四方，未暇常常抱弄，故同鳴者不導之言，而曰父。自鳴者導之言，而謂之母馬耳。

問曰：母一而已，父則有十五者何？○答曰：君知父有十五，而不知母更有五七。同鳴字配于五十之母，無所不生也。

問曰：同鳴字總局有十五，全局又作二十者何？○答曰：同鳴字一二三四五，有輕有重，故全局每一作二

總局不辨輕重。故止爲五。自第六以至第十四。能輕而不能重。第十五能重不能輕。故全局總局俱如之。問曰。一傾聽間。字有父有母。父母有幾。俱知矣。今請字子何如。○答曰。貴國字學所云立類曰母。從類曰子者。是也。但立類從類何立類立韻也。從類從韻也。如翁_{um}立類。宗_{um}鍾_{um}公_{um}東_{um}風_{um}松_{um}等從之。蓋俱有翁_{um}本韻之響。故東_{um}冬_{um}鍾_{um}皆不能爲母。從類而不立類。故也。見西號則不能疑翁_{um}立類。宗_{um}鍾_{um}公_{um}東_{um}冬_{um}風_{um}松_{um}俱其後有翁_{um}而無有東_{um}冬_{um}鍾_{um}是也。從類字子分夫四則同父同母一也。如東_{um}冬_{um}同父德_u也。同母翁_{um}也。同父而不同母二也。如東_{um}丁_{um}同父德_u也。但母

不同。東母曰翁_{um}。丁母則曰英_{in}耳。亦有同母而不同父者。三也。如東_{um}風_{um}是也。但父不同耳。東父曰德_{te}。風父曰弗_{fu}。而母則同。夫翁_{um}矣。亦有不同父不同母者。四也。如東_{um}列_{lie}。東_{um}之父曰德_{te}。列_{lie}之父曰勒_{le}。東_{um}母爲翁_{um}。列_{lie}母爲葉_{ie}。是也。但能一一檢閱西字。無不煥煥如明月之入懷者。西字定音。此之謂與。今欲分辨父母。子當看西字。先有同鳴者。去其同鳴。而所剩乃母。去自鳴者之母。其餘于先所剩。則父也。不去自鳴。亦不去同鳴。則全字而爲子。或有自鳴于先。無同鳴于後。此字定母也。或有同鳴于自鳴之後。不得拘泥。亦有母亦有子也。

問曰：此莫可思議者。乃本之自然。真無不是哉。第介

同音分同韻者。從何入手。○答曰。君忘之耶。余業已述于前論中矣。同父而同母者。皆同音。是同音必皆同韻也。同母而不同父者。亦皆同韻。蓋同韻者不必同音也。其同父而不同母者。與父母皆不同者。俱不同音。則亦不同韻矣。

問曰。同母而不同父者。同韻。同父而不同母者。則不同韻。有說乎。○答曰。母自鳴者。自然有音。其音所通。必生同韻。父而同鳴。業無其音。其曷能生音韻耶。問曰。雖然。何以分別同父而不同母。與不同父母者之界限耶。○答曰。子知同姓異姓之殊乎。同父而不同母之字。如人之昭穆。已序。魯衛爲兄弟。稱同姓者。是故同在一衛行之中。不同父亦不同母之字。如姬

姜之各有所出。判然分爲兩姓。故銜順兩行。有參商之隔焉。

問曰。敝國之字。不解論父。而所論之母子。又覺亂如蝟毛。願先生更發我覆。庶他日有難我者。不至如公都之不能答耳。○答曰。如等韻諸家切字。所騁之塗。極寬。而岐路之差。則一緣未知自鳴。同鳴相配之妙。如十字街本自截然。乃爾東馳西鶩。以子爲母。以母爲子。尚安望排音韻之正乎。然同鳴之父。猶能畧得其彷彿。而自鳴之母。則此中嚮來原所未哲。

問曰。吾儕未知字有父。又未知同鳴自鳴之名。先生何以謂同鳴之父。猶能畧得其彷彿也。○答曰。等韻三十六所稱母者。余稱爲父。如精清從三者。俱同鳴。

之一曰則ç。知徹澄照穿床六者。俱同鳴之二曰者。
ch。見溪群三者俱同鳴之三曰格k。幫滂並三者俱
同鳴之四曰百h。端透定三者俱同鳴之五曰德t。
日之一。乃同鳴之六日日j。微之一。乃同鳴之七日
物v。然亦有他音。畧輕之亦屬自鳴之五日午u。非
敷奉三者俱同鳴之八曰弗f。至同鳴之九曰額ſ。
則無之。致其所屬之字。如安恩偶之類。亂排他行而
爲螟蛉焉。來之一。乃同鳴之十日勒l。明之一。乃同
鳴之十一曰麥m。疑孃泥三者俱同鳴之十二曰搨
n。然疑亦有他音。畧輕之則屬自鳴之三日衣l。心
邪二者俱同鳴之十三曰色s。審禪二者俱同鳴之
十四曰石x。曉匣二者俱同鳴之十五曰黑h。若影

者喻不似同鳴屬自鳴之三日衣_i。此不分輕重平仄之全。總父總母是也。

問曰。無自鳴之一_Y二額_C三阿_O何也。○答曰。有自鳴之三衣_i五午_u又何也。父母相亂。自不得不偏全之異其致耳。

問曰。由此觀之。同鳴止各宜有一。今二之。三之。六之。無乃亂乎。○答曰。亂烏能免。但其亂不止。此蓋同鳴有三類。能輕能重者。總局有五。全局雙之而爲十。能重而不能輕者。有一。在兩局之末。其餘能輕而不能重者。有九。在兩局之中。同鳴之一則_Y等韻有三。其二者_Y等韻有六。其三格_K等韻亦有三。其四百_Y等韻亦有三。其五德_Y等韻亦有三。五者俱能輕亦

能重。只宜雙之。等韻其一。其三。其四。其五。俱三之。其二。又六之。此。逾何法哉。能重而不能輕者。與能輕而不能重者。皆宜單而復雙之。如曉匣余稱黑。心邪余稱色。三之。如非敷奉余稱弗。疑孃泥余稱搨。寧得不亂。蓋本屬一排者。散之于二。與三。與六。如客子竄跡于異域。物色者。又安能從其土著遇之哉。

問曰。字同鳴者。先生曰。父。等韻曰。母。班乎。○答曰。父母之名。特借其名。日用之。凡字能生他字。胥可稱之。曰。父。曰。母。今等韻所稱三十六母之外。又有一百六十字母。夫。字。子。有雙母。而無一父。取譬不真切矣。余今所取。一父。一母。共生字。子。此自然之理也。況在首者。曰。父。在末者。曰。母。豈不然哉。

問曰。一百六十。不稱母。乃稱韻耳。○答曰。韻卽也。指叶曰韻。指生子曰母。名二。意實一耳。

問曰。等韻三十六。稱母既不切矣。寧以父稱之可也。但等韻一百六十曰韻者。似可稱爲母否。○答曰。大凡不能生子。不得稱母。但稱爲兄弟可矣。

問曰。是母非母。何從辨之。○答曰。前已明言之矣。字以自鳴爲首者。母以同鳴爲首者。子係同母之下者。胥稱兄弟。假如以東字稱母。則非。蓋東字以同鳴之五爲首。削其首而所剩則翁也。是翁乃韻母。無不鳴于其子音之末。若東字爲母。則不能矣。餘所稱母以同鳴爲首者。錯皆類此。但其中母多有音而無字者。姑借一子字以代母。亦無不可。然西學音能出口。字

亦能出筆。苟無字而檢西字以代之。以立其類。無埃削其首。其子自從之。如翁之子。東風松之類是也。

問曰。母無其字。如是可也。但母有字。反棄之而立子。如東有翁。江有英。皆有埃。不幾顛倒主從。而以婢作夫人乎。○答曰。嚴哉嚴哉。子之精核。余欲掩假母之飾。而君故揚之。夫母音。子之韻也。以子音爲其母韻。絕不能矣。君言誠是。

問曰。等韻三十六母。而分牙舌唇齒喉五音者。何如。○答曰。五音之殊。委有之。但彼立法不全。不明則不足爲學耳。夫一音之中。包二三不同之母。如幫滂並明。皆曰重唇音。然明屬麥_m。與幫滂並屬百_p者。大相逕庭。又如疑孃泥。俱屬同鳴之十。三曰擲_n。而乃

言
曰疑是牙音。孃舌上音。泥舌頭音。夫一德之字。其能散于三音之別乎。

問曰。不全之弊。知之矣。不明伊何。○答曰。此五音極難分認。雖有能明者。如重唇之音。但亦有極細者。故難明之。

問曰。五音之異。固難明矣。其致此難者。何哉。○答曰。所分牙舌唇齒喉。俱是同鳴之音耳。不知字字更有自鳴之音。是以或一或二或三之樊淆。如見言二字。俱同鳴之。三曰格。雖屬牙音。然見字開唇。則出古字。閉唇亦出。一德之字之相反者。同鳴必同。自鳴必異。故也。其首同鳴之字。雖屬牙音。其尾各有他字。全音。豈能同乎。譬如五色。各自朗然。既經染人。顏色採

雜何從別白其原色乎。

問曰。先生所定字父。自應半聲。今則格等。各有自鳴之配。復如等韻三十六母者何。○答曰。不得不然。蓋同鳴者半聲耳。不借自鳴之配。曷能鳴之。西字學家各有定號。輒能筆之。中華未定。不得不借近類之字。以表其類。如等韻曰見。余曰格。等韻曰端。余曰德。皆一也。餘倣此。

問曰。用西字號。易否。○答曰。脫于手則易。脫于口則彼此均難。不得不借自鳴之配。如同鳴之一字。出筆曰 *c*。出口曰雜 *ca*。曰則 *ce*。曰祭 *ci*。曰左 *co*。曰粗 *cū*。皆一也。

問曰。韻書中有分宮。商。角。徵。羽者。是否。○答曰。愚實

未詳。不敢妄對。但如五音愈難辨。愈不足爲學耳。

問曰。同鳴爲字之父。自鳴爲字之母。固也。字有其父。亦有其母。今當論其子否。○答曰。父母相合生子。其相合則切也。然輕重平仄。清濁甚次之。未詳。恐講之亦不能明。

問曰。然。愚意望之久矣。○答曰。輕重平仄清濁甚次。中華自幼學習。自然知之。旅人敝土未知。勉而學之。故勉而補之。

問曰。先生曰自然。愚曰偶然。今謬許自然。但終隔于所以然耳。請剖之。○答曰。音韻之學。旅人之土產。平仄之法。旅人之道。聽音韻。敢吐平仄。願有請焉。何也。平仄清濁甚次。敝友利西泰。首至貴國。每以爲苦。惟

郭仰鳳精于樂法。頗能覺之。因而發我之蒙耳。
問曰：輕重者何？○答曰：重音者，自喉內強吹而出氣
至口之外也。惟同鳴之父有之。自鳴之母則無。然同
鳴之中，亦有能輕而不能重者。有能重而亦能輕者。
有能重而不能輕者。重而不輕者，重德之純也。重而
又輕者，重德之雜也。重而不輕曰黑_ん。在同鳴之末
而其半聲惟一。故純重而不輕。同鳴之一至五曰則
_ん者。以格_ん。百_ん。德_ん。其變重半聲有二。故雜。試觀
純重。有內吹及出氣之強。雜重如克_ん。先有本半格
_ん聲。後又有黑_ん。純重之強。測_ん。捨_ん。魄_ん。忒_ん。無
不皆然。西法重音有號。惟純雜不同。純號曰黑_ん。雜
號于本號之上。左有小鈎。如_ん。是也。

問曰。同鳴有能輕而不能重者何。○答曰。以極輕不容喉吹之強。試之自明。

問曰。先生所謂輕重。同鳴之德也。自鳴無之何。○答曰。自鳴俱輕。故無輕重之別。所以謂俱輕者何。重者強口之氣也。本是半聲。自鳴本是全聲。全聲之先。有半聲者。字子也。而不爲母。假如衣字元母之三。強而重之。成希。希字子也。不可爲母。蓋希字首有黑。同鳴之末。見希字有西。號者。是也。餘母不拘。子孫曾孫俱然。如藥字。強而重之。成學。英字。強而重之。成香。月字。強而重之。成血。學。血。香。血。皆爲子。而不爲母。首有同鳴之黑。故也。他母無一不然。

問曰。自鳴之母。強而重之。則變而爲子。是矣。惟同直。

之父能輕亦能重者其輕強而重之既變矣而不得爲母何如格_κ輕也強而重之變克_κ克_κ半聲有二有格_κ有黑_κ雙半如何不成一全○答曰細哉問但如獨眼二人豈能成雙眼一人乎同鳴之半聲全聲之缺也缺愈多必愈缺獨眼之人半瞽也多加一半他眼之缺二半止可成一全瞽而已同鳴愈多愈難故重者不強不能出口矣

問曰願聞平仄○答曰中華所用之音極少而字則極多與敵土相反音少必難免同音之亂故中華先聖出巧法以救之每總音乘五聲則音雖少而能多矣

問曰總音云何○答曰五聲之殊總本一音如鴉牙

雅亞。鴨。此五字。總本乎一音。用四字可書。曰。欲分
平仄。五聲各有本號。則分之矣。

問曰。五聲擊耳。有同不同之響。于何辨之乎。○答曰。
知高低清濁。其次之異。則能辨之。

問曰。高低何似。○答曰。平聲有二。曰清。曰濁。仄聲有
三。曰上。曰去。曰入。五者有上下之別。清平無低無昂。
在四聲之中。其上其下。每有二。最高曰去。次高曰入。
最低曰濁。次低曰上。

問曰。平分清濁。吾書分之乎。○答曰。有此聲耳。但分
之。不如上去入之。甚明耳。知切法。則勢如破竹矣。切
法用二字。一上一下。若上之字。輕所切。無不清者。上
之字。重所切。無不濁者。

問曰。固也。但有輕不能重者。豈能分之。○答曰。下字清所切之字亦清。下字濁所切之字亦濁。不然必多。弗中而切不切矣。

問曰。清濁詩家可以混用。想因是故不分耳。○答曰。詩家亦可以混用三仄。今乃分上去入而爲三也。何爲。

問曰。上平下平。是分清濁乎。○答曰。否。由平聲堆帙過厚。分爲二卷。其中清濁相雜。如先母清也。而在下之卷。類多如此。但余曾見有一書。分稱陰陽者。則與清濁之義相合也。

問曰。耳目資分之未。○答曰。分之矣。

問曰。便哉。但平聲一曰清。一曰濁。何也。○答曰。清平

不高不低。如鐘聲清遠。濁平則如鞀鼓擊。擊之音。旅人所知如是。恐于五方未免有一二不相合耳。

問曰。正音如是。或有不合土音而已。等韻止有四聲。何如。○答曰。聲止四亦可。蓋他書多然。不必論也。但每每入聲無字者。常強借他韻。如客以足之。如公賴貢。穀空孔恠哭之類。夫公賴貢空孔恠。此三聲者俱同韻。若穀與哭自有本聲。奈何強借于此乎。

問曰。或者便調四聲。聊請同父同姓之客。以代同母同韻之置耳。○答曰。本母本韻自有衣珠行乞何爲乎。如公賴貢用清濁去上入以調。卽無其字。曷嘗無其音耶。

問曰。其法維何。○答曰。假如 a 一字元母之一。中國

卽未繪諸筆。然用不高不低之清平極高之去聲。次下之上聲。次高之入聲。極低之濁平。使瞽者雖不見字。總而調之曰。ā。a。à。ǎ。ǎ。有何難者。蓋音與字可得相離。如有字矣。而未定其音。是能書而不能念者。如有音矣。而未定其字。是能念而不能書者。但等韻無字之音。不能傳之。余用西號。則能補之也。卽不能以筆傳之。寧空其位。可也。

問曰。先生所定若此。母乃顛倒次第否。○答曰。中國五音之序。曰清濁上去入。但極高與次高相對。極低與次低相對。辨在針芒耳鼓。易悟。余之所定曰清曰去。曰上曰入。曰濁。不高不低在其中。兩高與兩低相形。如泰山與丘垤之懸絕。凡有耳者。誰不悟之乎。

問曰可有記法不忘之否。○答曰中華用手。余亦用手清平不高不低恰居其會。在中指去聲極高。在巨指濁聲極低。在小指入聲次高。在食指上聲次低。在無名指以左手橫置几上。則中指居中。巨指極高。食指次高。小指極低。無名指次低矣。一中指。二巨指。三無名指。四食指。五小指。則清去上入濁。豈不相隔而不混乎。其讀法見音韻譜首所畫小圓圖中。

問曰平仄之理未盡。另有所問音多無字有定法乎。○答曰內意之表。由于偶然所定。烏有定法。如母字後有同鳴者。如應音用雲之類。衣陽堯有隘煙等類。俱無入聲。愚見其常未洞其故也。且其中同鳴之一三五七九俱不用濁平。亦未洞其故。姑以意猜之。或

者濁平愛重而不愛輕。故在字能輕亦能重者。常從其重。不從輕。或在字能輕不能重者。不得已而從輕。如麻如那之類是也。

問曰。得見無字之音乎。○答曰。見之。全局每攝。同鳴之父。自鳴之母。共生之子。各得其所。有字書之。無字空之。但明切法。自能了了。

問曰。甚次何如。○答曰。中華具其理。未具其名。甚者。自鳴字之完聲也。次者。自鳴字之半聲也。減甚之完。則成次之半。如藥甚。欲次。同本一音。而有甚次之殊。又如葉甚。一次。同本一音。而亦有甚次之殊。

問曰。有甚有次矣。但全局又有何。○答曰。中者。甚于次。次于甚之謂也。假如數。甚也。事。次也。其中有音。不

甚不次如胥諸書是也。蓋數 *su* 午 *u* 在末者粗也。事 *su* 午 *u* 在末者細也。書 *xu* 午 *u* 在末者比於甚畧細。比於次畧粗。故曰中耳。

問曰。美哉其細若此。但一字元母。二字子母。三字孫母。俱有甚次否。○答曰。否。甚次中者。一字元母之德也。若二字三字母之有甚次中。則不在全母之上。單在其末。自鳴之字。如藥欲分甚次。不生之于衣 *i* 乃生之于阿 *o*。

問曰。元母有五。俱有之否。○答曰。否。元母之一 *ya* 止。知有甚。雖亦能半其聲之完。中國弗用。故弗贅。元母之二額 *e* 則有之。如折質。如熱日之類。是元母之三衣 *i* 用不用未詳。蓋風氣不同。有爲甚亦有爲次。

如知紙之類。但忒細易亂。故從便尋之用。一甚之中。俱包之。未敢細別。余心未安故耳。元母之四阿。明有之。如葛。如谷。如奪。如篤。之類是。元母之午。則更有之。且不比他攝。但入聲之有甚次耳。午。則五聲俱有焉。見第五攝。

問曰。先生既云元母有甚次中。當不容用有同鳴之字。子以爲表。如數如事之類耳。○答曰。甚次雖在字子。但西號不點同鳴之首。惟點元母之末。蓋甚係自鳴之半聲。次分自鳴之全。乃半聲也。半聲能出口。同鳴亦止半聲。半不能又半其半。而不能出口。夫以不能出口之半聲。焉能半其半。分出能出口之半聲耶。問曰。敝國具其理。而不具其名。何也。○答曰。貴國切

字之法。以甚切甚。以次切次。未始亂之。但甚次之名。疑前古所有。旅人觀書少。未之或見耳。然有用深淺者。如字學三正中。但畧意之。而未能分之。故難從。

問曰。耳目資分之乎。○答曰。音音字字。縷縷分之。

中士曰。噫。嘻。真所稱蠶絲而牛毛。敝國未之前聞者也。西儒搖首曰。不然。貴國之聲口。明明分之。卽兒童弗羞。旅人之能詳辨。亦以西號定音。耳鼓之習慣。故耳。

問曰。如字有甚而無次。亦有次而無甚者乎。○答曰。魚母中。無甚無次。併其子。聚居驢之類。若甚而無次者。更夥。故凡無點于其末者。皆甚而已。

問曰。甚次俱用西字本號否。○答曰。凡元母首上。有

一小點則次。其下有點則中。無點則甚。夫輕重平仄清濁甚次。號各不同位。亦不同意。輕重屬同鳴。故其號在同鳴之首。有一小鈞平仄清濁俱屬夫全母。故號在全母之中。甚次單屬一元母。故號獨點于其末。問曰。請詳各種之號。何以別之。○答曰。清平之號。屬畫一字。去聲之號。自右下左上。上聲之號。自左下右上。聲之號。下合上開。濁平之號。上合下開。是也。

問曰。甚次之別。甚難矣。辨之有巧法乎。○答曰。減元母全聲之半。何有于甚次。且以出人口。開閉而出者。爲甚。畧閉唇而出者。爲次。是甚次者。開閉之別名也。嘗細攷之。輕重平仄清濁。與甚次中切法之闔捩字。學家必不可不精心者也。

問曰。父母之說詳矣。但必用同鳴字。父與自鳴字母相合而共生字子。何也。○答曰。此切法也。宜詳論焉。蓋中華之字。甫具筆畫。卽定其意。既定其意。卽定其音。三者備則字字成矣。但先聖既定字者。既定音者。欲傳之于後世。當用何法。夫字之筆畫有跡。故易傳。蓋書記於卷。字字之筆畫不移不動。耐久而匪屬月歲之流。旣在卷矣。人目得而觀之。記心藏而守之。卽人善忘。其本稿在卷。固難滅也。故記心者。人人之匪。匪善卷者。天下之倉廩也。乃字之音韻。則不然。音韻屬耳而不屬目。耳能受而不能守。如鼓旣擊。出響矣。響則易散。易滅。故當先聖世人。字音易受。但一忘。則無法可記耳。故中華之字。無不同。而音土土無不異。

中古聖哲欲傳音韻于後世另立巧法用字傳之則耳鼓亦足當目鏡矣此法有二一曰直音二曰切法或曰反法直音者但借同類恒用之熟字以譯少用之生字是已切法則不同須借兩字一舉其首一舉其末首末既備方能成字然是法中國以爲難亦以爲妙

問曰西學用之否○答曰否西字既定其音展卷無不知之蓋自鳴與同鳴之配自爾生子借之奚爲如衣i字爲元母之三其號自定其音曰衣i加以元母之午u則生夫魚iu又加以元母之二額e則生夫月ue又加以同鳴之十二號撮ii則生夫遠uen于遠之首再加以同鳴之三格k則生夫倦kuen餘字無

不做此。詳萬國音韻活圖。學者肯專敏其熟。可指日而俟矣。

問曰。果爾。用西之切法。不大過于敝國之法乎。○答曰。否。中華之字。同音極多。如衣。醫。依。一音也。而有多字。西字止有衣_レ之一字。用之。豈不亂哉。

問曰。先生所謂切法。中華以爲難。又以爲妙。或不難。則不妙乎。○答曰。以爲難。因以爲妙。恐有易者。而反不見其妙矣。

問曰。實見其難。未見其妙。先生易之。想別有妙之者。但吾儕之見其難者何也。○答曰。字有筆畫。有音韻。筆畫易分多寡。音韻則一字而包夫多音。音不屬目屬耳。故難分多寡。譬之倦字。一字也。而中具夫格_レ

衣_レ午_u額_e擗_n之五音至成倦_{Kuen}一音而格_K
衣_レ午_u額_e擗_n之本音俱埋沒焉不似衣_レ之
一字止取夫一音也今切法用兩字以切之然此兩
字之一首一末實具夫多音之全分而爲二此亦可
如衣_レ午_u額_e擗_n合之固遠_{uen}衣_レ溫_{uen}合之
亦遠_{uen}是衣_レ溫_{uen}一首一末非兩字乎但中華之
字因定意而未習分音故以爲難耳
問曰先生能易我切法之難乎○答曰君用等韻門
法何如

中士曰嘻等韻切法有無數之亂至若門法是猶啓
鑰而反扃鑰之也敢請先生切法之易○答曰字類
有三父一母二子三切法俱異若字父俱不能受切

字子無不能受切。字母則有所能有所不能。知此則切法之理無不盡矣。

問曰：字父俱不容切者何？○答曰：切法必借兩字。以上取首，以下取末。其首字不能免一，同鳴之半聲。其末字極少不能免一，自鳴之全聲。今字父乃同鳴，同鳴乃半聲。夫半聲之同鳴，而以一全者切之，多一全矣。鳥能受切，或曰不用全聲，但半其半，以成其末，可乎？不知同鳴父之半，萬不能自分，蓋其半聲未分，已不能出口，而自鳴若半其半，豈能之乎？

問曰：同鳴之父有輕有重，有純有雜，如石夫輕者，重純者，止半聲不能受切，已聞命矣。但重雜者，如第二、第四、第六、第八、第十，其中同鳴半聲原有二，如右。

兩半聲豈不能成一全聲乎。○答曰。假如兩半成全亦未足受切。蓋切法如前所云極少不能免一半一全之聲。但同鳴之半不能出口。若半益多。益不能出口。故重雜者。雖有兩半。比輕半聲之一。愈強鳴而難出口矣。辟之一足跛者難行。兩足跛愈難行也。一目瞽難視。兩目瞽愈難視也。故字父不能自鳴而能同鳴。亦自不能受切。而有自鳴之配。能佐切法矣。常以同鳴比之。敝土筭法家如零。自不能成數。雖少雖多。但得他數之號相配。便能爲十百千萬之類。同鳴者不能自鳴。不能自切。如是字父不能受切者。指西號而不指則測者之類。則測等實非字父。因有自鳴之配。乃子也。欲明字理。不得已用則測耳。

問曰。字父明已。今字母有能有不能受切者何。○答曰。論禮。母必在子之先。論切法之理。母又在子之後。禮讓理者。禮之大也。既知字父不能受切。字子無不能受切。則執此兩端。而字母有所能有所不能者。自明矣。

問曰。字子之切法何如。○答曰。字子者何。父母之相會所成。是已。以父爲首。以母爲末。初半聲。首也。餘全聲。或一。或多。或同。嗚末也。其上舉首。其下成末。有父有母。切成字子矣。余今定立切法。或子。或母。每有四品。其切子者。一曰本父本母切。二曰本父同母切。三曰同父本母切。四曰同父同母切。其四之外。凡取切皆非也。第一本父本母切。維何。假如欲切學字。學字

子也。其父曰黑_h。乃同鳴之末。其母曰藥_l。乃二字子母第七。父母相合。黑藥切學。不必減首減末。自成學字。見西號易明。黑_h藥_l生學_{hi}矣。

問曰：先生所謂切法第一本父本母之一品。既明之矣。但于全局當以何法用之。○答曰：欲切某字。先察其父。後察其母。察父察母之法。前已定之。茲不必贅。欲知字父。全局每張常常列于其傍者。是欲知字母。以次橫列于上者是。母音有字。切法極易。無字西號補之。父橫母縱。相遇則其切也。假如學_{hi}字。其父黑_h。同鳴之末。其母藥_l。子母第十。橫引字父。縱垂字母。父母共方曰黑_h藥_l切學_{hi}。用中字有字者俱可。但用西號有字無字。俱無不然。況用西號切字。如

有差一覽非之。無差一覽是之。切法首末宜減不減亦一覽知之。假如本父本母四品之一。首末俱不減。試之父母共方。先書黑_h父。後書藥_o母。黑_h藥_o學_{hio}也。萬字用本父本母之切。無不做此。蓋用西號常用本父本母可也。惟因中原母音多半無字。則不得已而再用三品切法。倘幸母俱有字。一品足矣。問曰。總局爲何不用之乎。○答曰。未分輕重平仄等類。用之以輕切重。以平切仄。以清切濁。以甚切次。俱易亂。故總局之意。只發總音而已。

問曰。列音韻全譜可用之乎。○答曰。爲何不可。父在每攝之初。母在每聲之首。取之何妨。母有字。余常用之。開卷自明。

問曰。第二本父同母之切維何。○答曰。如欲切學。本父黑^h。同母如畧^l。爵^q。覺^{ji}之類。黑^h畧^l亦可切學。但同母兄弟必減其首。所剩乃本母也。如畧^l去勒^l。乃同鳴之十五。所剩維藥^l也。黑^h藥^l以切學矣。

問曰。本父同母第二品必減同母之首何。○答曰。同母之字。俱字子也。字子之首。俱同鳴父。同母存末。末者本母也。同母去首。首者異父也。若不減之。所切之字。必有雙父。雙首。本父一也。異父一也。有雙則成本類異類之兩首。豈非怪哉。

問曰。然乃全局之中。何知是用二品之法。○答曰。本父如右。同母者俱字子。縱排本母之下。如爵^q。角^q。畧^l。虐^l。

削之類。平用之俱可。況用西號。卽有音無字者。俱可通用。如 *pio* *tio* *mio* 之類。萬字用本父同母之切。無不做此。

問曰。總局定不用之。音韻全諳。何用之乎。○答曰。同攝同聲之字。俱爲同母之子。同韻是也。同攝同聲之中。字字無不可用。

問曰。第三同父本母之切。維何。○答曰。如欲切學字。如下害好。字之類。與學同父。下減亞。其上所剩。本父而已。下藥相合。生學。西號下 *hia* 藥 *io* 減亞 *ia* 生學 *hio* 矣。

問曰。同父本母之三品。必減同父之末何。○答曰。同父異母之字。其末異母也。同父存首。首者本父也。去

未末者異母也。若不減之。所切之字。必有雙尾雙母。本母一也。異母一也。有雙則成本類異類之兩尾。豈不亦恠乎哉。

問曰。然。乃全局之中。又何知是用三品之法。○答曰。本母如初。是也。同父者。俱字子。橫排本行之連。自第一攝。至第五十攝。如害好抗寒後之類。平用之俱可。萬字用同父本母之切。無不做此。

問曰。音韻全譜何如用之。○答曰。每攝同父之子俱可通用。

問曰。易哉。妙哉。今欲切第四。而推先生之理。同父減末。同母減首。彼此所剩。亦本父本母而已。如下hio畧hio下減hio畧減hio。生學hio。是否。○答曰。告諸往而知

言引下言
來者。此之謂歟。四者雖有不同之法。總之減首減末。
本父本母。惟一而已。

問曰。切法中。亦有雙字切者。如無無切無。上無去末。
下無去首。亦自成切。先生不列于四品者。何故。○答
曰。夫切法原爲求音耳。旣知其音。何用此切。不知此
音。又焉能用此切乎。以本字切本字。如以人解人。亦
大無味。故凡上下有以一同音切同音者。非不得已
而無他字。皆不用之。

中士曰。耳目資中。恐無踰是之妙。蓋萬萬字子。必無
不做此者矣。西儒曰。西諺有云。未勝則誣。不可假如。
欲切字母。君知之乎。

中士從然曰。未明也。思之。亦未見有定法之路。蓋字

母其首無父。卽有同鳴之字。常在其後。不在其先。請問當復以何爲首。西儒曰。諾其難正在此。但此難無難。與切字子法不異也。雖無本父。有代父者。雖無本母。有代母者。以補其缺。其中能受切者。亦有四品。其一曰。代父與代母切。二曰。代父與同代母切。三曰。同代父與代母切。四曰。同代父與同代母切。問曰。代父代母之切。維何。○答曰。字母受切極少。不免有二字自鳴。以首字爲父。以末字爲母。字母有三字者。有四字者。以首字爲父。以餘末字爲母。但代父因係自鳴。實不是父。故曰代父。後字雖本是母。但因不是本字之母。故曰代母。

問曰。同代父同代母之切。維何。○答曰。以藥字表之。

則明。藥字首字曰衣_レ。代父也。衣_レ字所生。如鴉_レ。葉_レ。魚_レ之類。曰同代父。惡_レ字代母也。惡_レ字所生。如褐_レ。如渴_レ。同代母也。

問曰。衣_レ所生。先生所表者。固是母。惡_レ所生。如渴_レ。如褐_レ。先生所表。乃子也。何故。○答曰。此非偶然。代父爲首。不取字母衣_レ字。無所爲首。鴉_レ。葉_レ。魚_レ。皆衣_レ在首。可代父。代母爲末。不取末惡_レ字。無所爲末。褐_レ。渴_レ。皆惡_レ在末。可代母。

中士曰。細哉。余始開眼矣。○答曰。假如欲切藥_レ字。母。亦有四品。代父之衣_レ。代母之惡_レ。衣惡相切_レ。不必斬首。不必減末。自然得藥_レ。其品一。代父與同代母。如上所云。衣_レ。褐_レ。切藥_レ。衣_レ。上字無減。褐_レ。

下字減首。自然得藥^{iō}。其品二。同代父與代母。切藥^{iō}字。同代父堯^{iāo}。陽^{iām}之類。與代母之惡^o相合。同代父減末。代母無減。自然得藥^{iō}。其品三。同代父同代母。以切藥^{iō}字。上減其末。下減其首。自然得藥^{iō}。其品四。外此求切皆非也。

問曰。敢問此等切法。有所以然乎。○答曰。無所以然。豈能然哉。切法所求。本字音也。每字必先有本父。有本母之同。如四品。或切子切母之法。常常首與父同。既減所當減。則所剩末。與母同。所切中之字。豈不同乎。若父母兄弟。有一不同。自不能同矣。

問曰。眞理哉。第先生所云。母有不能受切者。尚未詳。○答曰。以前所云切字之理。推之自明。能不能在父。

母之有不有耳。父母之有。有二。父母有音。父母有字。父母之無。有二。有無音。有無字。今摠曰。父母有音。父母有字。俱必能受切。蓋有父有所取首。有母有所取末。借首借末。自成切已。如藥字母。其父母有音。其音有字。曰衣。衣惡。何難成切。反此者。父母無音。或有音無字。萬不能受切也。蓋父母無音無字。無所借首。無所借末。故。

問曰。眞理如環之連。請全示之。○答曰。一字元母。元額。衣。阿。午。單字也。俱不能受切。字母受切者。極少。全聲有二。如藥。字母。有衣。有惡。也。一半一全。字子之音。尚能受切。况兩全。豈不能受切乎。

問曰同鳴一半之聲不能受切。同鳴兩半之聲愈不能受切如右。今全聲之一亦不能受切。全聲有二。何獨能受切乎。○答曰同鳴之半與自鳴之全大有不同。同鳴之半不能出口亦不能受切。故加一加二益不能。全聲自能鳴。減其全之半亦能鳴。見前論甚矣。中夫全聲之半尚自能鳴。兩全豈不能鳴乎。譬如琴一弦能鳴。多弦愈能鳴也。今一全不能受切者。單字故也。蓋切法常用兩字耳。

問曰一半一全一半在先一全在後足能受切。一全在先一半在後亦能之乎。○答曰否。蓋此母有代父而無代母。如二字子母之 *am an em en im in ul um un* 其後有同鳴者是。此母有兩字。首字本母也。今代爲本

言引言
父矣。末字本父也。今代爲本母。實非母。何也。首字自鳴也。自鳴全聲也。全可以代半。故母能代父。末字同鳴也。同鳴半聲也。半不能代全。故父不能代母。如有二者。必有一。止有一者。不必有二矣。

問曰。吾字學家。無所不切。假欲切盈。字曰衣。明切。是否。○答曰。非也。見西號則明。蓋衣代父也。明同母也。明字斬其首。所剩必盈。盈內已有一衣。再加所受於代父之衣。豈不二父一母乎。二字母其後有同鳴者。皆倣此。

問曰。先生嘗曰。二字子母。而不曰三字孫母。何。○答曰。三字孫母。俱有二字。其一自鳴。其二其三亦自鳴。亦有其三係同鳴者。其首全可代半。其末一全一半。

一全可以代母尚餘一半有何害。但亦有三字孫母不能受切者。却不係此。故後再明之。

問曰。以人_人之_而兩字切而以_以字何如。○答曰。愈非也。人之生_人不生而字。學家必知人_人之_而不能生而以。但因正音不能受切。以土音補之。蓋而以_以字多省讀曰_人。

問曰。然但衣_衣明_明切。盈_盈雖不中而不遠。人之極遠。何不取近音而補之。○答曰。盈_盈母生子。有子必有同母。有同母者。另有本父。雖多一衣_衣必近。故察其差極細。而以_以字母。五聲俱無子。故同母者俱無。故而以_以字能借午_午首字。以代其父。不能覓同鳴之勒_勒。以代其母耳。

中士曰。先生之字學。如葱入手。愈剝愈細。○答曰。西號原自有之。非愚之才也。

問曰。字母有父而無母者。不能受切。極明。今有母而無父者何。○答曰。元母五者俱是。因自能鳴。必有全聲。故足爲母。因俱單字。一全聲之外。俱無他字。故母而無父。雖有所借其末。但無所借其首也。

問曰。既如是。而吾必欲切之。不亦非乎。○答曰。非實非也。但因極近。其非尚可。如衣_一地_一切意_一。然衣_一地_一首末中。實有衣_一意_一兩字。但衣_一意_一相似。相近。不能細分。如射者。雖不中。不遠也。

問曰。容人之差。而已之差。絲毫不容。將無彼此任意乎。但先生嘗云。無音無字。何也。○答曰。有字者。定有

音無論已。亦有有音者。未必有字。西號能切。中華之字。于元母第一第二。無正音之字。不但不能受切。卽他母每所生之音。如 *a* 生 *ai* *ao* *am* *an* *c* 生 *cu* *em* *en* *cam* 俱無字。中華之字。亦不能切之。又有所奇。如 *ai* *ia* 二字母 *a* 在首不足受切。 *a* 在末。偏能受切。何故。在首代父。雖有其子。如大 *ta* 不足代父。蓋父存其首而減其末。如右。所存之首同鳴也。同鳴不足爲用。 *ia* 則不然。如衣 *i* 大 *tá* 切。亞 *ia* 衣 *i* 德 *tí* 切。葉 *ie* 在後者。母位大 *tá* 字之中。雖有德 *t* 母。減其首。所存惟 *y* *a* 故能成切。此用子救母法也。

問曰。吾書所定之母各有字。先生所定何多無字乎。
○答曰。音然也。非人所定矣。若愚以子爲母。俱必有

字。但母原是音。雖無其字。不失其爲母。欲知無字之
母。試見其子。其母音自現于末。如尊^{sun}。母無字。見
尊^{sun}。則得其母^{un}。餘俱倣此。蓋于末。母音也。有子必
定有母。有字無字。不減其音。音韻如裸體。字如冠履。
母雖無服。必不無體。

問曰。無字之音。元母第一。第二所生。俱無切者。明矣。
餘母衣ⁱ阿^o午^u所生之母。俱能受切乎。○答曰。
^{uon} ^{oai} ^{uei}三者。不能受切。何故。有所取首。無所取末。以
午^u爲父。所剩爲母。因無字。不能受切。

問曰。吾法五管切碗。○答曰。非也。多一午^u字。如右。
見西號則明。

問曰。歪^{uai}母能切。而碗^{uon}母何不能切乎。○答曰。歪

以補其母無字之缺。碗un母以午u爲父。彌in所剩無字。又無子。蓋彌in係中華不用之音。不用者何也。因母子俱無字。故也。彌in 彌ui 彌uei 倣此。

問曰。五十母之中。不能受切者有幾。○答曰。二十有二。總局指之。

問曰。輕重平仄清濁甚次之類。切法論之乎。○答曰。弗論此。而更論何者。同類相生。亦是音韻之性。輕不能切重。重不能切輕。平仄等類。無不然者。但輕重切法。取于上。平仄等類切法。取于下。蓋輕重同鳴之德也。上字切其首。故輕重相形。平仄清濁甚次。自鳴之德也。下字切其末。末韻也。韻母也。故平仄等類。

形假如欲切輕字。上字取克可也。取格不可。下字取英可也。用影不可。蓋格英切經而不切輕。格影切頸而不切輕。餘倣此。上字必輕還其輕。重還其重。不拘平仄清濁與甚次。下字相反。必平仄清濁甚次之還。其平仄清濁與甚次。而不拘輕重。蓋輕重在首。故剝于上。平仄等類在末。故剝于下。此拘不拘之定例也。問曰。韻學家以清切濁。以濁切清。是乎。○答曰。辨之矣。然彼法半失之。亦半得之。

問曰。欲切字子。先生何單用第二攝之字代父。○答曰。用他字俱可。獨用此。欲人易曉耳。若用難字。解人悟矣。中人無乃艱之與。

問曰。至本攝而反不用之。何也。○答曰。以本攝切本。

攝何異于不切乎。且蹈夫篇海以難音難之病也。自則測格克等之必換。於以見圓通之妙。未始拘泥焉。問曰。橫縱不同行之字。可得相切乎。○答曰。萬萬不得。等韻之差。正坐于此。

問曰。先生之妙。至矣。悉矣。愚旁有所問。直音與切法。何者爲便。○答曰。音法極便。而切法亦不可廢。蓋字有多音。直音不足。必合兩法以定之。庶音韻清楚。耳鼓易聽。不致如嚮者。馳騖摸索。而復來有識者掛漏。紕謬之謂云耳。中士洗然嘉嘆曰。屢聞開誨。所以資吾之耳者。備矣。妙矣。其字畫資目之法。竊願更有請也。望先生異日勿愆。西儒曰。君旣虛懷下詢。敢不承命。請卽族之異日。

切子四品法圖

見列音韻譜問答

合而存俱減可無常母本父本



切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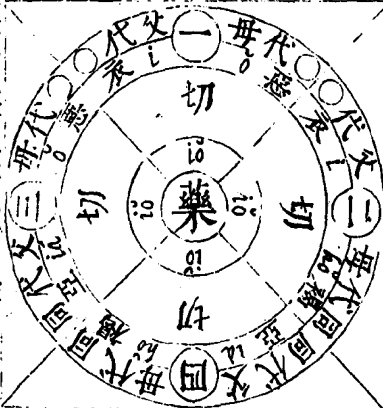
四品

法圖

見列音韻譜問答

代父代母常無可減俱存而合

合而存餘父異減首者母代同



代父者未減異母餘存而合

合而存餘父異減首母異減未

○等韻三十六母兌攷

見列音韻論問答

自鳴字母○同鳴字父

丫額衣阿午則者格百德日物弗額勒麥擲色石○

a e i o u g ch k p t j v f g l m n s x h

○ ○ ○ ○ ○ 測 捲 克 魄 忒 ○ ○ ○ ○ ○ ○ ○ ○ ○ 黑

○等韻三十六母

疑 微 精 知 見 幫 端 日 微 非 來 明 疑 心 審 曉

影 清 徹 溪 並 定 敷 泥 邪 禪 匣

喻 從 照 群 滂 透 奉 孃

澄

穿

床

西儒耳目資

三韻兌攷

小序

三韻兌攷者。良甫王君。依旅人五十字母。母各五聲之韻。兌攷三韻之母而作也。三韻者。一洪武正韻。一沈韻。一等韻。蓋王君初見余所定之母。止五十字耳。疑以爲少。旣而見母各五聲。共成二百五十有幾。則又疑以爲多。余笑而應之曰。不少也。不多也。字母之定數也。君試取三韻而兌攷之。則此餘彼乏。畧無定則。始信余之所定。果不訛乎。不數日。王君編成三韻兌攷一書。以視余。且曰。先生所定字母。以三韻相兌而攷之。有一聲而三韻俱少者。有此韻有而彼韻無。

者。又有一聲而一韻有數字之多者。足徵先生所定不爽矣。但其中不無疑信相半。先生其終教之。毋傲可也。余曰。傲則惡乎敢。第有疑相證。此則旅人之大願耳。故又序次兌攷問答如左。

音^上韻 第一攝一字元母之一

清 正韻 沈

濁 正韻 沈

上 正韻 沈

去 正韻 沈

入 正韻 沈

等韻

等韻

等韻

音^上韻 第二攝一字元母之二

清 正韻 沈

濁 正韻 沈

上 正韻 沈

去 正韻 沈

入 正韻 沈

等韻

等韻

等韻

音^上韻

音^上韻

第三攝一字元母之三

衣清

正韻

支

沈

支

等

脂

移濁

正韻

齊

沈

齊微

等

齊微

倚上

正韻

齊

沈

齊微

等

齊微

易去

正韻

齊

沈

齊微

等

齊微

入

正韻

齊

沈

齊微

等

齊微

第四攝一字元母之四

阿清

正韻

歌

沈

歌

等

歌

濁

正韻

哥

沈

哥

等

哥

嬰上

正韻

哥

沈

哥

等

哥

去

正韻

簡

沈

簡

等

簡

入

正韻

易合

惡甚

沈

易合

等

易合

易合 燭 未 沒

第五攝一字元母之五

鳥甚

清正韻

次等韻

吾甚

濁正韻

次等韻

五正韻

上正韻

次等韻

去正韻

基等韻

入正韻

次等韻

沈

韻

韻

沈

韻

沈

韻

沈

韻

沈

韻

沈

韻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模

土
愛
音

第六攝二字子母之一

清正韻

次等韻

濁正韻

次等韻

上正韻

次等韻

去正韻

八正韻

八正韻

八正韻

八正韻

八正韻

八正韻

沈

韻

韻

沈

韻

沈

韻

沈

韻

沈

韻

沈

韻

哈

哈

哈

哈

哈

海

泰

泰

泰

泰

代

代

代

音澳土
第七攝二字子母之二

ao	ao	ao	ao	ao
入	去	上	濁	清
正	正	正	正	正
等	沈	等	沈	等
韻	韻	韻	韻	韻
	号	號	皓	豪

音查土
第八攝二字子母之三

am	am	am	am	am
入	去	上	濁	清
正	正	正	正	正
等	沈	等	沈	等
韻	韻	韻	韻	韻
	宕	蕩	唐	

an 安^土 第九攝二字子母之四

清 正韻 刷

等 山

濁 正韻 寒單

等 寒單凡

上 正韻 早漕感

等 早漕感

去 正韻 早產感

等 早產感

入 正韻 輪勸梵

等 輪勸梵

an

an

an

eu 歐^土 第十攝二字子母之五

清 正韻

等

濁 正韻 候

等 候

上 正韻 厚

等 厚

去 正韻

等 候

入 正韻

等

eu

eu

eu

音 硬土 第十一攝二字子母之六

清

正

韻

沈

康 康 康

em

濁

正

韻

沈

梗 梗 梗

em

上

正

韻

沈

梗 梗 梗

em

去

正

韻

沈

嶺

em

入

正

韻

沈

等

音 恩土 第十二攝二字子母之七

清

正

韻

沈

文

em

濁

正

韻

沈

文 文 文

em

上

正

韻

沈

吻 吻 吻

em

去

正

韻

沈

問 問 問

em

入

正

韻

沈

等

ia 第十三攝二字子母之八

ia 鴉清

(正韻)

沈

等

ia 衙濁

(正韻)

沈

等

ia 雅上

(正韻)

沈

等

ia 亞去

(正韻)

沈

等

ia 鴉入

(正韻)

沈

等

豔洽

轄

洽

ie 第十四攝二字子母之九

ie 鴉清

(正韻)

沈

等

ie 爺濁

(正韻)

沈

等

ie 野上

(正韻)

沈

等

ie 夜去

(正韻)

沈

等

ie 葉甚

(正韻)

沈

等

屑緝葉職錫

屑緝葉

迄薛緝葉職錫昔

第十五攝二字子母之干

第十六攝二字子母之壬

清 正韻 沈

迂清 正韻 沈

濁 正韻 沈

魚濁 正韻 沈 魚虞

上 正韻 沈

語上 正韻 沈 語虞

去 正韻 沈

御去 正韻 沈 御遇

藥甚 正韻 沈

藥入 正韻 沈

欲次 藥覺

藥覺

藥覺

第十七攝二字子母之十二

眞英清

正韻

沈

青蒸

等

清青蒸

眞迎濁

正韻

沈

拯

等

拯

眞影上

正韻

沈

拯

等

拯靜

沈

救徑

眞應去

正韻

沈

敬

等

勁徑諄聲

沈

勁徑諄聲

眞入

正韻

沈

韻

等

第十八攝二字子母之十三

眞因清

正韻

沈

眞侵

等

眞侵殷

眞寅濁

正韻

沈

軫

等

軫

眞引上

正韻

沈

軫

等

軫寢隱

沈

軫

眞印去

正韻

沈

軫

等

軫

沈

軫

眞入

正韻

沈

韻

等

oā 荅阿切

第十九攝二字子母之四

oā

清

正韻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oā

入

正韻

等

oē 德阿切

第二十攝二字子母之五

oē

清

正韻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等

沈

oē

入

正韻

等

物

ua 第十二攝二字子母之十六

ue 切格五

ue 第十三攝二字子母之十七

ua 娃清 (正韻) 沈

ue 清 (正韻) 沈

ua 濁 (正韻) 沈

ue 濁 (正韻) 沈

ua 无上 (正韻) 沈

ue 上 (正韻) 沈

ua 去 (正韻) 沈

ue 去 (正韻) 沈

ua 入 (正韻) 沈

ue 入 (正韻) 沈

等

韻

十六

第二十三攝二字子母之十八

第二十四攝二字子母之十九

沈

正韻

等

清

正韻

等

濁

正韻

等

上

正韻

等

去

正韻

等

入

正韻

未隊

隊

未隊

尾

尾

微

微

屋次入

等

屋沃鎔物

屋甚

沈

屋沃

屋去

等

遇

屋上

等

果

屋濁

正韻

等

屋清

正韻

等

ㄩ 第二十五攝三字子母之二十

ㄩ 清

正韻

沈

等

ㄩ 而濁

正韻

沈

等

ㄩ 爾上

正韻

沈

等

ㄩ 二去

正韻

沈

等

ㄩ 入

正韻

沈

等

ㄩ 第二十六攝三字子母之二十一

ㄩ 翁清

正韻

沈

等

ㄩ 濁

正韻

沈

等

ㄩ 翁上

正韻

沈

等

ㄩ 變去

正韻

沈

等

ㄩ 入

正韻

沈

等

東冬

東

東冬鍾

董腫

董

董腫

送宋

送

送宋

無切 第二十七攝二字子母之五

入 正韻 等	去 正韻 等 稇	上 正韻 等 準	濁 正韻 等	清 正韻 等 諄
un	un	un	un	un

無切 第二十八攝三字孫母之一

入 正韻 等	夫 正韻 等	上 正韻 等	濁 正韻 等	清 正韻 等
cáo	cáo	cáo	cáo	cáo

euo 無切

第十九攝三字孫母之二

清

正韻

等

沈

濁

正韻

等

沈

上

正韻

等

沈

去

正韻

等

沈

入

正韻

等

沈

第三十攝三字孫母之三

埃清

正韻

等

沈

涯濁

正韻

等

沈

皎上

正韻

等

沈

隘去

正韻

等

沈

入

正韻

等

沈

佳

皆

皆

蟹

解

駭

第三十三攝 字孫母之六

ieu 攸清 正韻 沈

ieu 尤濁 正韻 沈 尤

ieu 尤濁 正韻 尤

ieu 有上 正韻 有

ieu 有去 正韻 有

ieu 有去 正韻 有

ieu 人 正韻 等韻

第三十四攝 字孫母之七

ien 煙清 正韻 沈 先

ien 顏濁 正韻 沈 仙 鹽咸

ien 顏濁 正韻 鹽咸

ien 眼上 正韻 沈 鹽咸 鹽咸 鹽咸

ien 彦去 正韻 沈 鹽咸 鹽咸 鹽咸

ien 彦去 正韻 鹽咸 鹽咸 鹽咸

ien 人 正韻 等韻

第三十五攝三字孫之八

第三十六攝三字孫母之九

ue	ue	ue	ue	ue
月入	去	上	濁	清
正	正	正	正	正
等	沈	等	沈	等
韻	韻	韻	韻	韻
月	月			

ium	ium	ium	ium	ium
入	用法	擗上	融濁	雍清
正	正	正	正	正
等	沈	等	沈	等
韻	韻	韻	韻	韻
	用	迫	迫	

第三十七攝三字孫母之十

阿該切 第三十八攝三字孫母之十一

iun

入

正韻

等

沈

iun 運去

正韻

等

沈

iun 隕上

正韻

等

沈

iun 雲濁

正韻

等

沈

iun 雲清

正韻

等

沈

oai

入

正韻

等

沈

oai 去

正韻

等

沈

oai 上

正韻

等

沈

oai 濁

正韻

等

沈

oai 清

正韻

等

沈

阿該切

無切 第三十九攝三字孫母之十三

清

正

韻

沈

灰

灰

灰

濁

正

韻

沈

上

正

韻

沈

賄

賄

賄

去

正

韻

沈

入

正

韻

沈

阿切 第四十攝三字孫母之十三

清

正

韻

沈

濁

正

韻

沈

上

正

韻

沈

去

正

韻

沈

入

正

韻

沈

oan
切干阿

第四十一攝三字孫母之十四

清

正

韻

沈

等

濁

正

韻

沈

等

上

正

韻

沈

等

去

正

韻

沈

等

入

正

韻

沈

等

oan
切根阿

第四十二攝三字孫母之十五

清

正

韻

沈

等

濁

正

韻

沈

等

上

正

韻

沈

等

去

正

韻

沈

等

入

正

韻

沈

等

愿

混

魂

第四十三攝三字孫母之十六

無切 第四十四攝三字孫母之十七

uai 歪清 (正韻) 沈

等韻

uai 濁 (正韻) 沈

等韻

uai 拐上 (正韻) 沈

等韻

uai 外去 (正韻) 沈

等韻

怪 卦

uai 入 (正韻) 沈

等韻

uei 痿清 (正韻) 沈

等韻

uei 爲濁 (正韻) 沈

等韻

uei 委上 (正韻) 沈

等韻

uei 位去 (正韻) 沈

等韻

uei 入 (正韻) 沈

等韻

第四十五攝三字孫母之十八

第四十六攝三字孫母之十九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uan

沈

沈

等

等

沈

沈

等

等

沈

沈

等

等

沈

沈

等

等

沈

沈

等

等

入

入

正

正

韻

韻

去

去

正

正

韻

韻

上

上

正

正

韻

韻

濁

濁

正

正

韻

韻

清

清

正

正

韻

韻

uen 切 五

第四十七攝三字孫母之二十

清

正

韻

沈

等

濁

正

韻

沈

等

上

正

韻

沈

等

去

正

韻

沈

等

入

正

韻

沈

等

第四十八攝三字孫母之二十一

清

正

韻

沈

等

濁

正

韻

沈

等

上

正

韻

沈

等

去

正

韻

沈

等

入

正

韻

沈

等

uon

第四十九攝字孫母之五

沈

uon

劍清

正韻

等

沈

uon

利屬

正韻

等

沈

uon

盤上

正韻

等

沈

uon

玩去

正韻

等

沈

uon

入

正韻

等

uen

第五十攝字曾孫母之一

沈

uen

寬清

正韻

等

沈

uen

元濁

正韻

等

沈

uen

遠上

正韻

等

沈

uen

願去

正韻

等

沈

uen

入

正韻

等

元

阮元

阮願

願

三韻母字於西號相兌攷 說見三韻兌攷問答

一 a 麻 mǎ 馬 mǎ 碼 mǎ 二 e 遮 chē 者 chē 蔗 ché 質 chē 陌 mē

德 tē 三 i 支 chí 脂 chí 齊 cí 微 wē 齊 cí 紙 chí 尾 wěi 旨 chí

實 chí 霄 xiāo 未 wèi 至 chí 祭 jì 廢 fèi 四 sì 歌 gē 戈 gē 哿 gě

箇 gē 曷 hē 合 hé 勿 wù 燭 zhú 鐸 duò 末 mò 沒 mò 五 wu 模 mú

姥 mǔ 暮 mù 術 shù 六 liù 咍 hāi 海 hǎi 泰 tài 代 dài 七 qī 豪 háo

皓 hào 號 hào 号 hào 八 bā 唐 táng 蕩 dàng 宕 dàng 九 jiǔ 刪 xiān 山 shān

寒 hán 覃 tán 凡 fán 旱 zǎn 潛 qián 感 gǎn 產 chǎn 范 fàn 翰 hàn 勘 kān

梵 fàn 十 shí 侯 hóu 厚 hòu 候 hòu 士 shì 東 dōng 登 dēng 梗 kǎng 等 děng

澄 chéng 士 shì 文 wén 痕 hén 吻 wǔn 狠 hěn 問 wèn 恨 hèn 士 shì 點 diǎn

洽 qià 轄 xiá 西 xī 屑 xiè 緝 jí 葉 yè 職 zhí 錫 xī 迄 qì 薛 xiè

昔 xiè 圭 guī 藥 yào 覺 jiào 去 qù 魚 yú 虞 yú 語 yǔ 麌 lǔ 御 yù

遇	諱	沁	未	共	準	世	世	宥	陷	世	忌
uü	lin	cin	üi	un	chün	iam	lao	ieü	hien	iam	hoen
十七	證	炊	隊	東	稔	江	蕭	茜	諫	江	四
im	chim	hin	tui	tum	chün	Kiam	Siao	ien	Kien	Kiam	uai
青	大	九	茜	冬	艾	陽	宵	先	豔	陽	卦
lim	in	oa	uo	tum	eo	iam	Siao	ien	nen	iam	Kuai
蒸	真	廿	果	鍾	艾	養	爻	仙	霰	養	怪
chim	chin	oe	Kuo	chün	enm	iam	hiao	siän	siän	iam	hoi
清	侵	物	過	董	卅	講	篠	鹽	線	講	四
im	im	vöe	Kuo	tun	lai	Kiam	tiao	ien	siän	Kiam	uei
拯	殷	廿	屋	腫	佳	絳	巧	咸	莖	絳	罌
chin	in	ua	uo	chün	Kiai	Kiam	Kiao	hän	ue	Kiam	uan
靜	軫	廿	沃	送	皆	漾	小	賺	月	漾	罌
lim	chin	ue	uo	sum	Kiai	iam	Siao	ien	üe	iam	uan
敬	寢	廿	鎔	宋	蟹	世	嘯	琰	共	世	罌
Kim	in	ui	huo	sum	hai	ieü	hiao	ien	um	ieü	uen
徑	隱	微	物	芑	解	尢	效	銑	迥	尢	罌
Kim	in	üi	vö	un	Kiai	ieü	hiao	siän	hiun	ieü	uen
勁	震	尾	廿	諄	駭	有	笑	獮	用	有	阮
Kim	chin	üi	ul	chün	hai	ieü	Siao	siän	in	ieü	juen

无

won

桓

huôn

緩

huôn

換

huôn

幸

iuên

元

iuên

阮

iuên

願

iuên

三韻兌攷問答

中士問曰。正沈等三韻之字母。兌之先生所定之字母。協乎不協乎。西儒答曰。協哉。夫有字之韻。易兌也。無字之母。一一兌之不爽。非君善認西號。烏能若是。問曰。三韻與先生之韻相兌。能闡音韻無數之妙。前音韻問答之中。尚多半未詳。敢因此書而再詳教之。何如。○答曰。三韻之詳。旅人未詳。第君既有問。旅人敢不以所知者。詳陳之乎。

問曰。三韻俱不分總全之音。總全之韻何故。○答曰。總音總韻。中華俱無字可書。雖知不能傳。因不能傳。想益不能知耳。但知與不知。三韻之中。必多有之。蓋總在全。得全必亦得總。得總不必得全。如敝土字學。

家總音總韻俱無不知。惟全則未知。由未知平仄故也。

問曰。先生所謂三韻之中。總音總韻必有之者。何指。○答曰。有則實有。但如全不全。總亦不總。蓋音韻有全所定之母。必有其總。無全者。必亦無總。如尤字全韻也。分平仄。故有其全。必亦有其總。減所在。首上濁平之號。用西號書。是也。

問曰。總韻在三韻之中者有幾。能知之乎。○答曰。易知也。三韻之中。每韻雖止有一全。而一全之中。總韻卽在內矣。若無一全者。五聲俱無。必亦無總。今見三韻。兌攷篇中。五十總母之攝。五聲俱無韻者頗多。則其韻俱無總矣。母無字者類如此。見第九攝。至二十

三等攝

問曰。總韻既無。卽不知想亦無妨乎。○答曰。知之殊有大用。蓋知總韻者。其韻其母。不得有餘。不得有乏。不得餘何。知總韻者。必知東冬鍾俱是一韻。一母曰翁而已。故不肯雙。亦不肯三之也。不得乏何。知總韻者。必知誰母生誰。則知用與不用。豈肯有所乏耶。

問曰。三韻或多或少。字學果無定數乎。○答曰。非然也。多者未補少韻之乏。少者未減多韻之餘。想因中字。不指其音而獨指其意。講音韻者未習。故難分之耳。若字學自然有一定之數者。理也。豈容任意增減哉。

問曰。五十母攝。想有先後之序乎。○答曰。有。元母單

字者在首。雙者次之。三者又次之。四者終之。

問曰。唯單雙三四字者。每品之中。其序如何。○答曰。元母單者。其先後俱無。所以然之故。余從上古所定。今世所用。西方之序是也。子母雙者。皆有先後之說。元母之一。所生爲首。二三四五次之。孫母三者。倣此。會孫母四者。止有一。其先無後。

問曰。元母每一所生。其首字如此。但其餘字。亦有序乎。○答曰。俱有。雙者末字。亦從首字之序。三者中字。末字並然。蓋 *Y a* 先額 *e* 額 *e* 先衣 *i* 衣 *i* 先阿 *o* 阿 *o* 先午 *u* 多字俱然。皆得其所。但因有多韻中華所棄而不用者。此序遂多所闕。斷然亦但不用者不立之耳。實未嘗有先後後先之亂。

問曰。母于其末。有同鳴者如何。○答曰。母于其末。有自鳴者在先。有同鳴者在後。況同鳴者。亦有其序。蓋中字用同鳴于末者止三。勒_l麥_m搨_n而已。同鳴之列。韻母之排。俱是勒_l先麥_m麥先搨_n矣。韻母先後。無不如此。兌之自明。

問曰。三韻之母。其先後之序何如。○答曰。正沈兩韻以上以下分平。等韻加中。三仄俱一。無上無下之分。旅人諸母。每一則分五聲。故每聲俱平數。總記五十。今不論甚次中。不拘有字與否。卽無字之音。亦易測也。蓋有字者。母雖止有一。其一之音。五聲之音也。獨有高低之別耳。假如藥_{io}母。獨入聲有字。但藥_{io}係總音。五聲俱是。若母五聲無字者。見子母韻明在其

未如丫元母之一五聲無字。但其母子聲聲有有字者。如差茶鮮詐察。其母五聲之音。ā ā ā ā ā 豈不明哉。

問曰。三韻五聲俱不同數。正韻平上去每聲二十有二。入止有十。沈韻平上去每聲有三十。入止有十七。等韻五聲每每不同。平有四十四。上四十三。去四十六。入二十六。俱何故。○答曰。未知其故。恐俱偶然。人所定。而以本意爲是云耳。

問曰。三韻從五聲者。每聲之中有先後之序乎。○答曰。平聲之母。未見其中有先後。但上去多一一與平相應。如正韻東董送三者俱總韻。同曰um。但此序之常終亦不常。

問曰。入聲與他聲大不相應。何故。○答曰。入聲之母音多無字。音無字者。三韻不傳。故少相應也。

問曰。今就每攝兌之。第一攝何如。○答曰。第一攝一字元母之一曰 a 。五聲無字。故西號借土音而傳之。 Y 字是也。蓋多省 Y 字風氣曰 a 。此 Y 在 a 在本攝之首。而無號于上。其左上橫排者。五聲總音之全也。餘母總全二音。俱倣此。

問曰。清平五聲之一。三韻俱無母。何故。○答曰。三韻平聲。單而不雙。蓋雖清濁無不知之。惟雙平之字。一母之下。無不混排之者。今第一攝之母。所定有濁平者。如麻。後第二攝有清平者。如遮。或有或無。多是如此。將不勝其疑矣。

問曰。濁麻。上馬。去禡。三韻同作三母。是乎。非乎。○答曰。俱非。蓋麻馬禡三者俱字子。見西號 *mā mā mā* 皆有同鳴者。麥 *m* 在首。所響於其末之音母也。是 *a*。但此非不可爲非。蓋母無字。以子代之亦可。後母多半如此。

中士曰。代不如本。夫立母本以求音也。有音生韻。假音之韻。豈能真乎。西儒曰。君言理也。余言權也。敝土有言。極理之緊。無理之極也。

問曰。本攝入聲。正沈二韻。皆未定母。等韻以乏字爲母。如何。○答曰。乏字代母 *a*。真母無字。故以子代之。夫子代母亦可。二韻無母。則其乏矣。但等韻之母。亦未爲是。蓋乏母之下。所列之字。多屬葉母。如業。劫。怯。

之類。葉母子母也。于_二爲遠不相同之韻。豈不能辨者。立母何爲。

問曰。兩韻無母。必無所排子矣。如雜察八等本母之子。將尋之何處。○答曰。正韻有合有轄。沈韻有黠有洽。有狎。等類。

問曰。如是多母哉。豈能察耶。○答曰。無法可辨。無定之母。子豈能定乎。未知母韻。子音必不能得其列矣。問曰。第二攝何如。○答曰。第二攝一字元母之二也。曰_二e_三。五聲無字。西號借土音而傳之。額字是也。

問曰。額字同鳴之第九也。今自鳴之二。一字何亦如是。○答曰。額中字。字子也。實不能爲同鳴之父。亦不能爲自鳴之母。彼此俱借之耳。蓋額中字。用西號有

一首號額。同鳴之九。末號自鳴之二。曰額。指首代同鳴之九。指末代自鳴之二。蓋多省額字風氣曰。字。則減同鳴之首。故所剩於末者。足以代自鳴之二矣。

問曰。清平正韻有遮母。沈等兩韻清濁俱無。故正韻所排之字。遮母之下。沈等無所排之。將何處。○答曰。多在麻母之下。麻母也。與額母相隔甚遠。故每攝欲救母母紛紜之亂。恐此問答之書。厚過等韻之書始足也。

問曰。本母之乏。必生此亂。故入聲之母。正沈二韻雙之。等韻三之。又何故。○答曰。本攝入聲有甚有次之雙。故正沈二韻俱有一甚陌母。一次質母。等韻多一

德母。且雙甚單次。其爲餘也可知。

問曰。母一甚一次。必不餘矣。但甚母之下。所排之字。俱甚否。次母之下。所排之字。俱次否。○答曰。設若是。豈不甚可願哉。但母甚母次。各有甚次相雜之子。若察之自見耳。旅人豈敢常常曰非。

問曰。先生所排。甚母之下。俱甚乎。所排次母之下。俱次乎。○答曰。不然。豈不亂哉。母母。聲聲。字字。俱然。若有一字不然。無意之差也。餘母有甚次者。無不做此。問曰。便哉。但等韻之母。多有一甚。似亦無妨。○答曰。雙母俱甚。各必有子。其下所排。必亦有同母同音之字。乃今不同位。欲尋無處。故同韻之母。愈多愈亂也。○答曰。等沈二韻。清濁上去。皆無其母。豈不亂哉。○答

曰。正韻平上去入俱有母。則其母雖少于沈等二韻。但其少勝于乏者。况全于他韻之餘乎。故余常曰。定母不在多寡。在中而已矣。

問曰。第三攝如何。○答曰。第三攝一字元母之三曰衣。清濁上去有字。故總音不必借土音。獨入聲無字。不但母音。其子之音俱亦無字。故三韻入俱無母。

問曰。母子無字。定母何爲。○答曰。母子五聲無字。傳之無用。但五聲止一有字者。雖他聲無字。不可不傳。不然將五聲之誦有缺。而不得聞五聲之叶矣。故等韻或非之。或不知之。凡遇入聲無字。多以他韻之客代之。惟此非爲甚。詳前音韻問答中。

問曰。本韻本母。清濁上去四聲。明明有本字者。三韻

棄之友立其子爲母何故○答曰母無字者以子伐仁也母有字者棄而立子則僭矣

問曰不知母子之別固矣但三韻以子爲母其子之類想亦有定法乎○答曰同母之子指母俱同指父俱異父有二十故同母之子亦有二十不同之類全三韻以子爲母者其類俱弗定也本攝有係同鳴之父第一如祭第二如齊第三如支第十二如尾第十

三如廢母多浮散夫同母異父俱等而實無先後之位乃立此而不立彼爲母有何確據哉

問曰本攝清濁每有定母何故○答曰本攝清濁皆有其母未見其的然之故蓋清母之下字子之排清

濁相雜濁母之下亦然恐因字多如平聲有上下二

卷母亦有清濁二聲之分耳。

問曰。若清母下。字子俱清。濁母之下。字子俱濁。庶乎清濁可分。不然。分之何用。先生常分之乎。○答曰。分之矣。母清子清。母濁子濁。餘聲俱是。不然。同音同韻之字。豈能知之。

問曰。本攝母單。母雙。母三不一。且等韻去母。則有五矣。請問是否。○答曰。總屬單母爲是。其他餘者。愈多則愈亂矣。

問曰。正沈。清母俱定。支字爲母。獨等韻棄之。乃定脂字。等韻不從先世之母。其中有何妙乎。○答曰。支脂二字。俱同音。同韻之子。並不能爲母。今棄老母。先世所用。而立新母。亂之端也。不能改古。豈不能從古哉。

等韻之母多如此。正韻不然。多改沈韻先世之母。但所改古。其中有故。蓋減沈韻之餘而已。今愚所改予古者亦然。

問曰。本攝三韻之母。總二十有五。其中本母有乎。否乎。○答曰。俱否。

問曰。然則微尾未三字。雖屬物父同鳴第十二。乃先生初謂亦屬自鳴之五。夫自鳴者。亦何不能爲母哉。○答曰。微尾未。必能爲母。但不能爲本攝之母。在二字子母中。一字元母之五所生。故但曰屬耳。見第二十三攝二字子母十八是也。

問曰。第四攝何如。○答曰。第四攝一字元母之四曰阿。中原三聲清上入有字。故總韻不必借土音也。

問曰。等韻清母。獨有二歌戈濁平無母。俱爲何。○答曰。其弊同前。

問曰。入聲之母。三韻俱異。又何如。○答曰。本攝入有甚次之別。故正韻之母有二。一甚曰曷。一次曰勿。沈韻多有一母曰合餘也。故正韻減之。至等韻之亂。入聲之母則有六。四甚曷。鐸末。合次二。燭沒。但母雖分甚次之別。乃其子相混而不認所生之母。今欲察本攝入聲之字。必搜盡六母之官。方可得。況多不在六母之官。散而之四方者。脫非偶獲。豈能正遇之哉。問曰。先生所定之母。如惡字者。豈能爲母。恐是字子而屬同鳴。十四曰額乎。○答曰。惡字之音。處處不同。有爲子者。有爲母者。今從爲母。乃疑其爲子者。或風

氣而非正音。故耳。

問曰。本攝入雙母。單何故。○答曰。本聲之次無字。故惡母書在傍。甚表之上。但西號之母原有二。則補之耳。

問曰。本攝三韻之母。俱子乎否。○答曰。俱子也。不能爲母。母有字無字者俱是。

問曰。第五攝何如。○答曰。第五攝一字元母之五也。入聲本母無字。他聲俱有。本攝五聲皆有。甚次中之別。詳見音韻問答中。但本母次中俱無字。故中字空之。西號補之。

問曰。三韻凡無母者。乏也。凡多母者。餘也。不必每攝贅問。但本攝乏多無餘。誰母能補本攝之乏。○答曰。

第十六攝魚諸母。大抵畧可補之耳。蓋本攝與第十六。三韻多相通。用後母多亦如此。但實實二攝大有不同。本攝單字元母。第十六雙字子母。單雙之字俱指西號而言。

問曰。韻中有相通之韻。何從辨之。○答曰。有相通者。母韻也。母韻響于字末。而不響于字首。字首同鳴。故也。字母之首。雖常有自鳴。但畧響則難分。在首故取如鐘有餘聲。久而未散。母母之韻在末。則易分。惟其餘在末。故也。單字其首無末。故難分。今欲知母母相通之韻。見其末而不見其首。同首者不能相通。同末者多相通矣。如 *y a* 與鴉 *ia*。如額 *c* 與葉 *ie*。如衣 *i* 相通于尾 *ui*。如阿 *o* 相通于葉 *io*。午 *u* 相通於魚 *iu*。

三字孫母相通於二字子母者俱倣此。如愛^{ai}於隘^{ai}。澳^{ao}於堯^{iao}。盎^{ang}於陽^{iang}等類俱然。詩家同韻于未相通者。並用之。故中原音韻諸卷多有。助作詩者之便用耳。

問曰。先生不用爲何。○答曰。愚意不在詩文。總從尋字之便而已。

問曰。相通之韻俱不爲相生之母。何故。○答曰。同首者。皆相生之母也。同末者。皆相通之韻也。生本於首。響本於末故。

問曰。一字耳。指生曰母。指響曰韻。明哉。相生相響之理乎。今元母既畢。請允餘母之攝。○答曰。後攝之餘兩病。總多同前。不必一一細贅也。

問曰然第六攝正沈二韻各有一母曰泰等韻雙之一重曰泰一輕曰代誰是誰非○答曰輕重同鳴字父之德也自鳴之母俱不論蓋輕重在首母韻在未故也等韻以輕以重列雙母者非也

問曰第九攝多母爲何○答曰餘也但因其相通者an中華棄而不用字字俱會於本攝之母蓋雖多有uan二母相通但因其字寡故多萃於an耳

問曰第十攝後字讀係去聲立母乃在上聲爲何○答曰上古聲也韻書從古故以之立母

問曰第十一攝相通者曰im豈中華亦棄之而其母寡乎何不如第九攝哉○答曰本第十一攝字寡故也況本攝之母多相通于第十七曰im蓋雖字末不

同實不可相通。但二韻之叶相近似難分耳。

問曰：第十四攝中葉字本母是乎？非乎？○答曰：是也。但宜有二一甚一次者所有字子代母也。

中士曰：吾儕實不知母多攝明明有母多母明明有字。乃不能用之。至第十四攝幸有一字相同。想亦偶中而無意者乎？西儒曰：想或如是。第十六攝平上去母俱無不同。

問曰：第二十五攝曰而以母俱無子。爲何列之？○答曰：子有字者。而母無字不可棄也。母有本字。雖無本子。豈可棄之哉？況子無字不必無音。列音韻者。本欲聞其音。不必觀其字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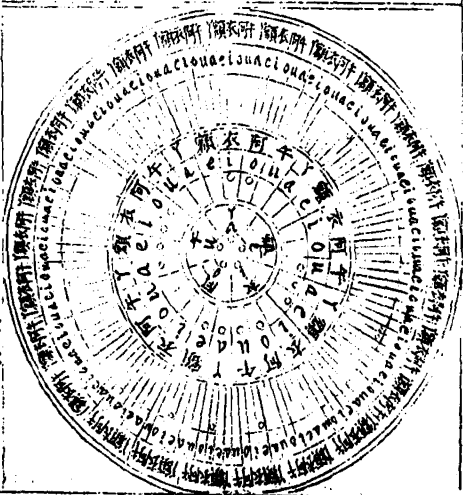
白：餘攝無所可問。已但先生嘗謂母相生。生中原

所棄之多。請詳列之。何如。○答曰：萬國音韻活圖俱在其中。但因自鳴同鳴相麗難分。今欲詳列。余另排一小圖。備細不遺。則一覽而可易明也。字下有圈點者。中華所用。餘無圈者。卽知中華之所棄也。

問曰：問答未盡。先生所加兌攷之左三韻母字於西號兌攷者何意。○答曰：旅人如瘡所不能言。用手舞之。蓋難寄耳者。勉而寄之。曰也。余前謂某字不能寫母。恐人未信。今見西號之首。有同鳴之號者。子也。減之所剩。乃其母耳。前謂餘謂之。恐人未信。今見西號之下。每每多母。豈不餘哉。西號有母可書者。三韻又多無母。豈不之哉。前謂某字係本母。今以西號相同者。顯之。其意如此。故足補瘡人之癖云耳。

元母生總圖

本圖圓範三圈之中
包括三代之母內圈
元母之圈也分五中
圈子母之圈也分二
十有五外圈孫母之
圈也分一百二十有五
五蓋每一常生五
多圈如此但中原所
用自鳴之母配不過
三餘母有同鳴在末
者俱在萬國音韻活
圖中今獨列自鳴而
已下有小圈點者明
表中華所用夫有用
不拘自鳴同鳴之末
者左有其本目錄列



五十總母誰生誰目錄 說見列音韻譜問答

○一^音Y a 生六^音愛 a 七^音澳 aa 八^音益 am 九^音安 an

○二^音額 e 生十^音歐 eu 十一^音硬 eu 十二^音恩 en 十三^音魚 em 十四^音無 eam

○三^音衣 i 生十一^音鴉 ia 十二^音西葉 ia 十三^音五藥 ia 十四^音六魚 ia 十五^音老應 im

十六^音因 in 十七^音辛隘 in 十八^音世堯 io 十九^音世陽 ion 二十^音世有 ieu

廿一^音烟 ion 廿二^音五月 ion 廿三^音世用 ion 廿四^音世雲 ion 廿五^音季遠 ieu

○四^音阿 o 生九^音鞞 oo 十^音德 ou 十一^音諺 oo 十二^音元切 oo 十三^音早阿 oam

十四^音世切 oo 十五^音世切 oo 十六^音世切 oo 十七^音世切 oo 十八^音世切 oo 十九^音世切 oo

○五^音午 u 生廿^音瓦 ua 廿一^音世切 ua 廿二^音世切 ua 廿三^音世切 ua 廿四^音世切 ua 廿五^音而 ul

廿六^音翁 uo 廿七^音世切 uo 廿八^音世切 uo 廿九^音世切 uo 三十^音世切 uo 三十一^音世切 uo

三十二^音吳^音翁 uo 三十三^音吳^音切 uo 三十四^音吳^音溫 uo 三十五^音吳^音切 uo 三十六^音吳^音切 uo 三十七^音吳^音切 uo

五十總母相通之韻目錄

說見三韻苑及問答

○一^士 Y a

士鴉 ia 九^阿 谷^阿 aa 廿^士 尾 ua 六^士 發 ai 三^士 陰 lai

艾^阿 該^阿 aai 四^士 歪 uai 七^士 澳 ao 艾^無 cao 廿^士 堯 iao

八^士 蓋 am 九^無 切^無 eam 廿^士 陽 iam 罕^阿 aan 四^士 王 nam

九^士 安 an 四^阿 干^阿 aan 四^士 彎 uan

○二^士 額 e

古^士 葉 ie 干^阿 德^阿 oe 廿^士 格^士 ue 廿^士 五月 iue 十^士 歐 eu

廿^士 有 ieu 干^士 硬 em 四^士 庚^士 uem 廿^士 恩 en 廿^士 烟 ien

四^阿 根^阿 oen 四^士 溫 uen 五^士 遠 iuen

○三 衣 i

廿^士 尾 ui 廿^無 切^無 uei 四^士 威 uci

○四 阿 o

五^士 藥 io 廿^士 屋 uo

○五 午 u

十六^士 魚 iu 廿^士 翁 um 廿^士 用 ium 廿^無 切^無 un 廿^士 雲 ium

無相通者 七^士 英 im 大^士 因 in 廿^士 而 ui 四^士 刺 uon

西儒耳目資

列邊正論問答

中士曰音韻問答并三韻兌攷問答二篇既能調理耳鼓矣他國中壽之人無幾時能通我華之言真足爲畸人畸事況吾僑本國之人未知元音元韻所以然之理真聾而自爲聰者可慚也西儒曰謙哉謙哉旅人以藥自救其聾豈得反染中耳之不聰乎

問曰耳得其資以通我言固矣目資以通我文定有奧巧未聞之法請再毋怵可乎○答曰敝土性理人學之一有云雷震有二有電有響電響並出乃觀電與聞響者有先有後說者明解其故謂耳緩受響目

緩受光蓋響自空來者氣有所阻故緩光自空來者

言
不能蔽。故急也。夫音韻與字學相比之義亦如此。音韻屬響耳。緩受。故須多言。始能傳之。字學屬光目。急受。故不必多言。自能傳也。

問曰。雖見音韻之難。未見學字之易。且中字之多。不止如西號之有幾而已。豈能易傳哉。○答曰。字學與學字不同。字學。學字之法也。學字。字學之用也。其法甚簡。其用甚寬。故余常曰。邊正後諳之巧。不如其用。然其用。卽其巧也。

問曰。列邊正後諳之表。誰何。○答曰。六書所生之字。以象萬物之意者。屬目。故有形有體。其無形無體如神。目必不能測之。字體多雙。則有邊。有正。邊者在字之傍者。是邊字之外。或在左右。上下。四方者。俱曰正。

蓋正字者如體。邊者如影。日在我左，影在我右。日在我先，影在我後。日在我上，影在我下。相反亦然。今後諧列邊列正。如前諧列音列韻。故邊正是其表也。

問曰：列音列韻似亦足矣。又列邊列正，何用？○答曰：假使字字俱知音韻，果可謂足。若未知者，尋之將用何法？前諧以音察字，後諧以字察音。聞音未知其字，前諧之用也。觀字未知其音，後諧之用也。蓋如前諧既分父母子音，既分單雙。至五西號音，音無不一。尋便遇之者，乃邊正後諧亦然。既分邊字正字之畫，所尋之字亦無不一。覽便遇之矣。

問曰：貴國字學，筭畫察字乎？○答曰：敝土不必用也。○西號定音見字，其音豈不知哉？

問曰若然則列邊正專爲華文用矣第吾字學家非不亦列邊正但多勞而無功奈何○答曰旅人初至大國不但我耳如囊目亦如瞽瞪目而視字不能遽受字學之光卽用邊正諸卷尋覓費工難見每以爲苦。

中士曰微獨他國所苦吾儕每遇難字不能知如必欲察之反不如不知之爲愈蓋所不知之字難也察之之法轉難一難再難何如一難哉先生能易字學之難請明示之何如○答曰先開其難而後進其易可也。

問曰醫者知疾得醫之半也請先開我難○答曰字學如樹字字如菓字樹昆高學者無梯從何而摘之

乎。

問曰。吾國所列邊正法。豈不亦曰梯乎。○答曰。字學家所列正者。妙不可加。但其所列邊字之法。不準。取其難。棄其易。誰知其意哉。列正之法。筭畫而已。易排易遇也。列邊之法。有取其意者。有取其音者。有無取其意。無取其音。而散排之者。三者並難。取其意者。正韻海篇也。取其音者。五音篇海也。兩篇之法。俱如海水難浮。難得其路矣。

問曰。取其意者何法。○答曰。海篇取意。欲列邊字。以門分之。如天文門。日月風雲等類之字。係之地理門。山水等類之字。係之餘。俱如此。此法極難。蓋邊字多。意義者。又將列之何門哉。乃又自知立法之窮。關

百餘部通用之門。如是更置。固屬無法。況通用。顛倒錯亂。查之者。罔知適從。前後反覆。有以畏難而止者。有疑脫誤而止者。有以忽畧而止者。夫詮釋意義。自有本帙。奈何用諸提綱。而致冗雜之若是。必欲用此法。先學五百餘字之意。然後可。況知其意。未知其門。就使二者俱知。亦幸而中耳。

問曰：難哉！篇海如何？答曰：更難用也。蓋其排邊字。不從其意。而從其音。今邊字多如半字。少用之。號知其音者寡。欲用此法。先學五百餘字之音。尚或知之。未足。若未通何排所取之音。豈能過所尋之字乎？問曰：排邊字所取之音。何如？答曰：排音之法。後三十六母。如高、金、火等類。係見母下。為第一母。六、三、十

六母。余所謂字父。其聲不全。而獨全音之首也。夫音首半聲固難分之。學者欲用此法。恐未能遽學焉。

問曰。難哉。難哉。視海篇之法更難。幸而有書。不幸不得其用。可奈何。夫此排邊不得法。且不準。其不取意不取音。散而無法者。更何如。○答曰。難之難矣。

問曰。今知我難。但未知如何爲易。先生之排。既不從邊意。亦不從邊音。從何排之哉。○答曰。恐君知之必笑也。試看正字之排。不從其意。不從其音。從何而排乎。從畫而已。邊字亦有畫。何爲不然。旅人之法。蓋在此。每遇難知未知字。先視其邊。或左。或右。或上。或下。等類。筭其畫數。輒立目錄指之。假如謂字左有言字。邊目錄七畫有言。言字之下。卽指幾張。是也得邊。

筭正字之畫。邊正彼此之畫。乃字字指南耳。

易哉。取意取音。實取其難而棄其易矣。倘吾書俱排字如此。豈不甚便也耶。可惜諸卷悉屬無用。○答曰。奚爲無用。邊正之亂。必不難改。幸音韻諸卷如此。止用一二張紙。可收其亂者。本譜之後。旅人立表篇。海篇。二卷各有目錄。取而用之。則不亂矣。目錄之後。又有小說。以隔其用。

問曰。有是哉。吾儕之草草也。列邊正者。有勞而無功。先生引之。有功而無勞。但篇海。海篇。等類之書。若易改其亂如是。先生乃自列邊正一譜。何爲恐反有勞而無功乎。○答曰。字學家列邊正者。雖有目錄。可便其用。然而未足也。蓋邊正諸卷。雖有多字。字字詰訓。

忒簡似不能盡字字之用。列音韻者反是。雖無多字而詰訓寬。故音韻諸卷不可廢。但因其用多有難尋之亂。則余今者邊正之列亦不可廢也。

問曰。先生邊正之列。從何能治音韻之亂乎。○答曰。邊正後譜。字字有數。乃指卷卷張張之幾數者。有二。上數在中字之下者。指洪武正韻而言。下數在西字之下者。指韻會小補而言。每數一方之內。又有二。右者指卷。左者指張。蓋洪武正韻者。天下通用之書也。韻會小補者。譯義較諸家獨詳。旅人寶之以發我蒙。但其表以小補謙也。余嘗謂其書稱爲大全可矣。

○正韻韻會二譜皆無多字。恐先生之功不全。○
○六經之字俱在其中。豈不全哉。字學比之大

味之排字字之列也。六經之字如大家通用必用
咏餘字如少用希用之味。余以通用之字爲本韻
書俱然。况少用之字。余又未嘗棄之。用後目錄篇海
海篇。每每幾萬無不具備。

問曰便哉。遽正之用。但海篇目錄字字常空。卷張之
數。何不如篇海俱填之乎。○答曰。海篇之書其竹簡
處處不同。若指卷張之數。竹簡有不同者。數必不準。
余故空之。畱以待各人自查所有之書本部之數。填
而聽用云耳。

問曰韻會小補人多未知指之何用。○答曰其數尚
有可公用者。蓋韻會小補俱依沈韻排字。沈韻諸卷
母母俱同。故知韻會之母並知沈韻諸卷之母也。

問曰。有是哉。但先生指卷指張而不指母。卷張之數從何而用。○答曰。見本譜之末。母母於卷卷張張之對目錄指之。小說另具用法。

問曰。邊正諸卷字字之下。或有切法。或有直音。便知其字。先生豈不用之乎。○答曰。切法直音實可。但余知其難。故不敢用耳。

問曰。何難乎。○答曰。切法必用二字。倘二字一或未知其音。本字豈能切之乎。以二字之難。欲救一字之難。喻如雙目瞽者。欲引獨眼之人也。若用易字。又多未通切法之理。

問曰。然。獨用直音。何如。○答曰。可也。但字字之音。何能得同音之易。列邊正譜首見萬字直音總綱。

問曰是矣第並去二法愈無法豈不愈難哉（一）曰
何謂無法欲用切法欲用直音一見正韻韻會所捐
之字自有之

問曰便遇而不使用恐先生有他法能易我難當
隱也竊見西號字字在下者必不無故余疑字字之
音想在此哉是乎否乎○答曰是也此蓋旅人所用
之法恐此中以是爲難故不敢輕傳耳但實實貴國
之人雖未習西字者並能用之

問曰奇哉未習西字豈能用之乎○答曰旅人未習
中字就能筭中字之畫就能以畫察音貴國之人豈
不如是

問曰西號之畫易筭一二而已請詳此法畧通其巧

何如。○答曰。推音韻問答之理。則不難明。蓋字有子。有母而已。且不論父。中原俱無本字故也。今欲察某字之音。西號在其下者指之。或首號自鳴。五字之中。止有一號。元母也。其後有二。有三。有四。不拘自鳴。同鳴之號。乃字之子母。孫母。曾孫母也。或首號同鳴。二十之中。有一號。爲字之子。于後再有一號。必是自鳴。如是便知某字。不得不係一字。元母五中之一。之子也。蓋母單者。其子必雙。母雙。子必三。母三。子必四。母四。子必五。一定之理也。首號有二者。其音不得不係二字。子母之子。有三者。其音不得不係三字。孫母之子。有四者。倣此。既得本字總音之體。又察其首傍有某字重也。無鈎輕也。五聲之號。止有一。某字獨

而已。有多者。某字多音之字也。或末字上有一異
某字。次也。無點甚也。點在其下中也。既得總音全音
之號如此。一見列音韻譜本母本聲本切之下。必有
本字。其切察音有未明者。見本字同音之友亦可。
問曰。音韻邊正二譜字字同乎。○答曰。俱同。惟其俱
同。故以字察音。以音察字。兩譜可互觀也。

中士曰。如此資目。備矣。妙矣。乃其法簡而易明。音韻
邊正。譜譜之理。欲相比疑。實難定誰巧。誰易。彼此大
巧。終歸于無巧耳。今耳得其譯。豈不發我聰。目得其
引。豈不發我明。學者能曉首譜之理。自能習兩譜之
用。先生所嘉惠于我學人。豈淺鮮哉。噫。寧獨西儒可
資耳目也耶。

五音篇海目錄

○一十三丨十八ノ十六乙十三、五丁九○二二十月二十二十五

人十五儿十五又十四力十五口六万九入十五尸七么十六刀四

几二卜十六ノ四八五厂十三卩九勺五七七匕六匕六匕六

月二八十六十七九廿四丁七了四上四○三十五上十五三七

土六工二十士二十女廿五乃廿四口廿九夕二十彳十八久一五五久二

及廿四尸三尸七巾六弓廿四人廿九亏六月七刀一刀一刀一

夕九小十七山五尤五大廿九刃廿九广廿三么五弓二弓二弓二

孔十八口廿五巾十五口十四七十八口四巳廿二寸九丸十三干十三

丈廿五巾廿五子九也七井廿五久十五○四十四王六父八夫八

手十二爪八文十八𠂔三亢七日九欠六支十三爻十三云七

戈十二戶十三尺廿九歹廿三丹四壬廿五木廿七目七勿七

卷之三

方二入斗七四斤十二日早月三火三天五水三井六

气六二犬五二牛七三氏五二不八市八毛七穴七支七心二

而九卅九姓六巴五丑五民八元三今三天四心二

○示五玉七田四司一号三芥二兄三疋三民七

戎六目七可五禾三生三立五疔三正九宁五本四

瓜五皿七未七去二白四甘九疔五穴四凶三北六

瓦三且九矛七玄三矢三戊七笑七氏七左六用六

岁三石七瓜五母八册五句九皮七卵九比六四六

片六半六古二卵七甲二申三无二必六令五弗六

戊七○色三舌三血三肉三册八自九耳六网八

行七彘四老五西五面三死七吕四竹二赤五缶五

曲六於五舟二切二北五永七辰六由六有七旨八

多_{二四}交_{二六}亦_{六八}艸_九自_{七四}羊_四虎_二出_吐羽_齒至_十

而_五衣_四光_二印_五此_九受_三糸_七共_二糸_三未_九

出_九先_七聿_六亥_三肅_五虫_三未_五米_七○_七里_二

邑_五第_九男_四見_二谷_二身_二足_六言_二容_四白_二

豆_四卮_四臣_五凶_八走_九彘_五尾_八巫_八東_二季_六

車_十卵_五凶_五赤_八危_三貝_七卒_五角_二系_五舛_六

次_十兒_七采_三酉_七豕_四更_七卑_六○_八京_二臣_七

卒_三步_四東_二門_九阜_七炙_十雨_七向_四來_二虎_七

兔_四辰_五卓_十帛_七青_九明_七東_四發_五豸_五非_八

長_五佳_五果_二隶_四其_三金_一○_九面_七頁_六曼_七

首_七思_七兒_七盾_五食_二肉_四韭_二享_三旱_四泉_九

壹_二香_二重_五臥_三飛_八鬼_二是_五帚_四鬲_六

林十一亞十三癸廿二負七臥廿九崑七華廿二酋廿五○

門廿四骨廿二晉廿五影廿六拳廿七珏廿九昇廿七馬廿七冥廿六麥廿七○

秣廿五昆廿五能廿四書廿三素廿八章廿九豈廿九軌廿九索廿九○

率廿二處廿八華廿六殺廿五高廿二巢廿九黑廿五杰廿九魚廿三禹廿五○

吧廿五鳥廿四麻廿七華廿八鹵廿五東廿四鳥廿五率廿五章廿八○

壹廿三業廿六黃廿八須廿一鹿廿六雲廿四黍廿八鼠廿九晨廿五喜廿三○

會廿三貳廿七象廿九絲廿七桂廿四辟廿六燭廿七壺廿四○

琴廿三栗廿八舜廿九鼓廿四單廿五豐廿四僉廿九歲廿八○

鼻廿七熊廿四甫廿五黼廿六○

興廿三基廿二○

龜廿九象廿六磬廿四○

○

正韻海篇目錄

○一乙 一 丨 ノ 丨 〃 ○二八 二

九 十 𠂇 ハ 卩 乃 冂 刀 几 凵

厂 人 几 力 刀 丁 卜 夕 七 厶

入 七 上 了 上 冂 ○三 夕 土 川

山 士 子 工 彡 冂 刃 口 尸 广

宀 干 巳 巳 才 乚 冫 上 井 口

弓 弋 久 尢 丈 彳 巾 三 寸 大

小 王 𠂇 𠂇 人 凡 尢 冫 又 𠂇

父 之 也 彡 凵 冂 久 及 女 儿

○四 天 日 月 火 元 气 水 井 巴

夫 父 女 乳 日 丹 戈 弓 受

民	受	必	产	去	宁	矛	丑	戏	止	尺	
母	卯	左	凶	戎	甘	矢	○五	庀	曰	犬	斤
由	沈	且	四	司	甲	尾	田	不	支	瓜	斗
玄	戏	矣	半	出	丙	舟	石	勿	反	支	心
戊	疋	本	古	氏	申	目	穴	尢	云	壬	毛
从	兮	册	正	示	未	牙	知	兮	月	丑	手
印	○六	市	北	号	册	皮	子	夭	亾	午	爪
网	雨	乎	比	用	句	禾	兄	么	丈	爻	木
出	光	戊	死	令	王	瓜	白	欠	尺	文	户
来	产	矛	可	立	芥	片	皿	巾	卅	文	牛

血	耳	舌	肉	竹	束	赤	米	羽	羊
虎	虫	戌	兆	至	交	行	帝	老	受
死	衣	先	功	曲	聿	多	氏	西	永
西	豕	有	弗	此	目	共	亦	彘	自
而	白	而	川	旨	辰	色	击	亥	一冊
豕	笑	○七	更	谷	里	辰	臣	男	巫
赤	缶	庖	身	兒	次	卵	呂	豆	囟
酉	佳	卯	豕	角	尾	辛	辰	亥	貝
柴	囚	車	見	言	走	彘	舛	束	囟
臥	彘	糸	危	矣	邑	采	卑	足	○八
京	阜	門	第	青	艸	回	虎	兔	金
享	來	牽	采	帛	系	明	長	異	

喜	壺	平	窈	華	門	鳥	曼	革	鹵	臥	非
○三歲	鹿	麻	鹵	○土雲	臥	馬	哉	癸	泉	臥	卓
舜	龜	華	鳥	晨	豈	虺	音	負	香	○九風	匠
琴	會	黍	桂	素	秝	書	庚	冥	韭	泉	隸
鼓	壹	魚	寅	黃	能	珽	○十狀	耑	食	兒	發
豐	羸	殺	亞	黑	執	殺	靠	重	飛	鬼	者
晉	焉	牟	僉	黍	骨	喜	鬲	南	思	盾	草
鼻	須	○土業	處	栗	麥	昇	鬲	畱	旱	頁	豕
華	象	酋	索	栗	葵	曼	鬲	苜	韋	頁	豕
	鼠		章	麻	門	高	莘	是	帚	面	戶

樂 鷹 薨 辟 華 齊 晉 單 黽 墓

箇 ○ 齒 巢 熊 鼠 葦 鼎 粿 帛 莞

齋 ○ 齋 履 興 薺 絲 壺 犛 齊

○ 素 磬 齒 學 橐 龜 龍 ○ 龍 ○ 大

韻 鬻 豐 ○ 尤 豐 癡 ○ 字 絲 ○ 世 鹽

○ 莠 爨

右幾萬有二五音篇海一正韻海篇一旅人一以是全書傳
字幾萬但有二五音篇海一正韻海篇一旅人一以是全書傳
故等字畫分邊字如正字每指卷左者指張若海篇
每邊字之下所記之數右者指卷左者指張若海篇
目錄每字之各人自以其方者蓋因滿之耳用法不同
其孔以待各人自以其方者蓋因滿之耳用法不同
邊字畫則待各人自以其方者蓋因滿之耳用法不同
但有是字一覽可得不必知音不必知意善畫而

音會小補字母目錄

平聲上

第一卷

東

自一至
葉三

冬

自一至
四三

江

自一至
五四九

第二卷

支

自一至
八三

微

自一至
四九六

第三卷

魚

自一至
二七

虞

自一至
二七四

第四卷

齊

自一至
二七

佳

自一至
三三

灰

自一至
世五三

眞

自一至
五四八五

第五卷

文

自一至
七

元

自一至
六四

寒

自一至
四五七

刪

自一至
七二八

平聲下

第六卷

先

自一至
四

蕭

自一至
四七

第七卷

肴

自一至
一三

豪

自一至
三三

歌

自一至
世四九

麻

自一至
五七二

第八卷

陽

自一至
一三

庚

自一至
三

第九卷

青

自一至
九

蒸

自一至
三

尤

自一至
四八

第十卷

侵

一自至七

覃

一自至六

鹽

一自至九

咸

一自至九

上聲

第十一卷

董

一自至六

腫

一自至七

講

一自至五

紙

一自至六

第十二卷

尾

一自至七

語

一自至八

麋

一自至五

薺

一自至六

第十三卷

蟹

一自至四

賄

一自至五

軫

一自至五

吻

一自至七

阮

一自至四

旱

一自至五

潛

一自至五

第十四卷

銑

一自至三

篠

一自至四

巧

一自至四

皓

一自至五

第十五卷

哿

一自至一

馬

一自至三

養

一自至四

梗

一自至五

第十六卷

迥

一自至五

拯

一自至六

有

一自至八

寢

一自至五

感

一自至四

琰

一自至五

賺

一自至六

去聲

卷

送

一自至七

宋

一自至八

絳

一自至三

寘

一自至五

卷

未

自一至九 御自十至十九 遇自十九至

二十九卷

霽

自一至九 泰自十至十五

第三十卷

卦

自一至十三 隊自十四至十五 震自十六至

第三十一卷

問

自一至六 願自七至十六 翰自十七至十八 諫自十九至

第三十二卷

霰

自一至五 嘯自六至十三 效自十四至十九 號自二十至

第三十三卷

箇

自一至五 禡自六至十六 漾自十七至二十三 敬自二十四至

第三十四卷

徑

自一至八 宥自九至十五 沁自十六至二十三 勘自二十四至三十 盞自三十一至

陷 自一至六

入聲

第三十五卷

屋

自一至五 沃自六至十五 覺自十六至

第三十六卷

質

自一至五 勿自六至十五 月自十六至

第三十七卷

曷

自一至六 黠自七至十五 屑自十六至

第廿卷

藥

自一至三
陌自四至七

第廿卷

錫

自一至六
職自七至十一

第廿卷

緝

自一至十二
合自十三至十五

葉

自一十六至二十一
洽自二十二至二十五

右目錄韻會小補字母也必列此目錄者何蓋韻會小補學人未必盡見則不能用邊正所指之字矣有此目錄則凡但有沈韻諸卷者俱可用之何也沈韻之母沈韻諸卷皆同今邊正諧字字上下有數下數在西號之下者單指韻會小補其每方小數又有二右者指卷左者指葉今欲察某字沈韻不拘誰卷下數方內見在右之數則得卷在左之數則得葉本卷葉之中目錄所排之母是也假如欲察聊字其方

白二某字必在

一卷左數曰三十七某字上